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0



中國匯融

二零一六年年報



我們立志成為中國領先的綜合性
金融服務供應商。

我們正努力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抵押貸款、
信用貸款、互聯網匹配借貸平台等
多種金融服務，以及開展投資業務。

我們於蘇州市及蘇州市政府管轄的四個縣級市
(或蘇州大市)經營，蘇州大市為江蘇省經濟最發達的
地區，江蘇省亦為中國經濟發展最蓬勃的省份之一，
業務正穩健地向全國發展。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致辭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21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48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5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4
合併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合併綜合收益表	75
合併財務狀況表	7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0
釋義	144
詞彙	14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雁南先生(主席)
吳敏先生(行政總裁)
張長松先生(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卓有先生
張成先生
張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
馮科先生
謝日康先生

委員會組成

審核委員會

謝日康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張成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化橋先生(主席)
謝日康先生
吳敏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雁南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張化橋先生

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

張化橋先生(主席)
馮科先生
吳敏先生

公司秘書

梁晶晶小姐

授權代表

吳敏先生
梁晶晶小姐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漆咸道南87-105號百利商業中心4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辦事處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寶帶東路345號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江蘇銀行蘇州分行
蘇州銀行蘇州分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孖士打律師行
海問律師事務所

公司網址

www.cnhuirong.com

股份代號

公司股份於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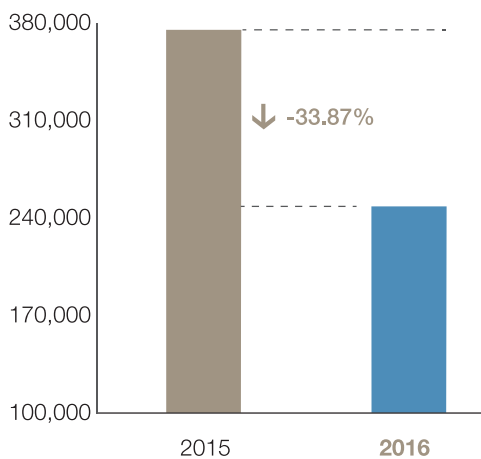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01290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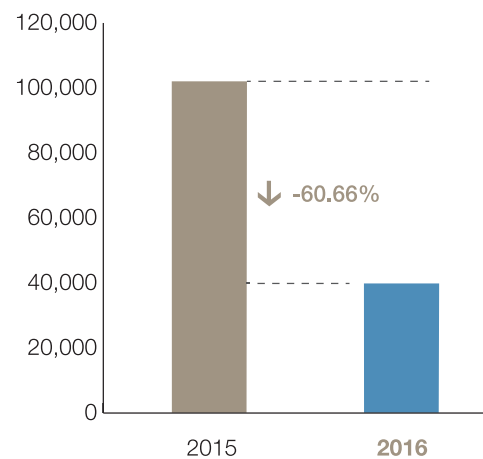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績					
收益	248,334	375,536	388,832	236,664	208,460
淨收益	187,816	323,334	335,967	218,743	187,206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40,078	101,886	165,003	126,731	96,041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3,136,179	2,769,417	2,380,204	2,074,946	866,983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912,349	670,547	855,975	816,845	159,081
授予客戶的貸款	2,024,425	2,030,053	1,494,248	750,114	689,406
總負債	1,336,041	1,002,596	880,091	744,607	264,143
資產淨額	1,800,138	1,766,821	1,500,113	1,330,339	602,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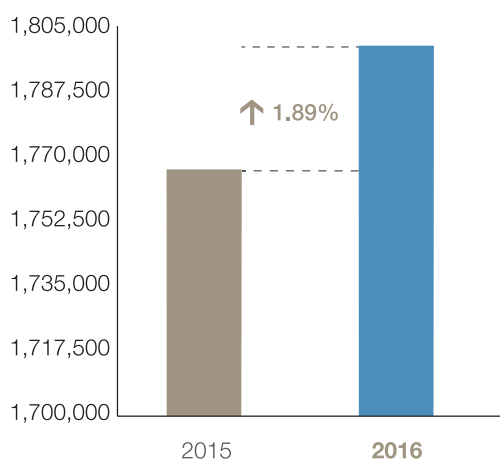
收益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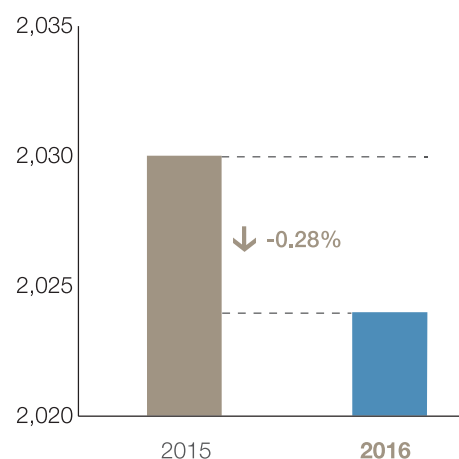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人民幣千元)



資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授予客戶的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主席致辭

我們致力於形成典當、小貸業務、互聯網金融和投資業務為主的三大利潤中心，加大存量資產處置，提高公司資本運作效率，拓展業務區域，為客戶提供綜合性、全方位的金融服務。

陳雁南
董事會主席



主席致辭 (續)

本人謹代表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一六年，以民營資本為主的中小企業受經濟環境波動影響較大，影響了本公司的運營。但這一年中，本公司調整了公司發展戰略，不斷完善內部管理架構，積極應對不利的經濟環境和行業環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加大對互聯網金融的投入，同時，公司涉足基於銀行合作的轉貸業務，積極開展由數天至十數天為主的超短期借貸業務，降低了業務風險，取得了較好的經濟效益。本公司精細化管理取得一定的成績，逐步實現產品的標準化和全流程控制，有力保障了風險的可控性和業務的延續性，為二零一七年業務的發展打下了紮實的基礎。

面對在經濟下行時期取得的業績，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感謝全體股東的鼎力支持。

二零一七年，我們將繼續朝著綜合性金融服務供應商的目標前進。我們的超短期貸款周轉業務流程清晰，風險可控，得到了銀行和客戶的認可，預計在二零一七年會有可觀的發展；新的一年，我們將繼續進行股權投資業務，爭取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出更多貢獻；二零一七年，我們將進一步加大存量資產的清收、處置力度，提升公司資產運營效率。總之，我們將繼續拓展經營空間，向客戶提供多樣化的金融服務，為股東持續創造更多價值。

二零一七年將成為我們迎來發展新局面的關鍵一年。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陳雁南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為客戶提供較傳統銀行貸款更快捷方便的另一融資渠道。

我們設計了高效及具透明度的貸款批核及抵押物估值程序以解決客戶急切及短期的融資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一六年是本公司整體戰略全面升級、業務全面調整的關鍵一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和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格局，本公司緊緊圍繞「變革、轉型、創新」的戰略目標，克服重重困難和挑戰，堅持不斷完善內部管理架構，積極面對市場競爭，全面實現業務轉型與升級，使傳統業務結構得到優化和調整、新興產業蓄勢待發，形成了公司積極穩健的發展態勢。

1. 業務回顧與發展

1.1 授予客戶的貸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授出以房地產作抵押物、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以存貨作質押的貸款以及委託貸款的合計新增貸款和續當貸款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授出新貸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1,779	2,957
授出新貸款宗數	173	187
續當貸款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6	67
續當貸款總宗數	9	4
平均貸款還款期(日)	172	130

於報告年度內，平均貸款還款期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0日延長至172日，比上年延長了42日。

1.2 授予客戶的貸款餘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授予客戶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024,425千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授出貸款的餘額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額		
房地產抵押貸款	1,040,114	1,018,812
股權質押貸款	248,633	432,819
個人財產抵押貸款	16,197	13,197
保證貸款	240,387	248,346
信用貸款	479,094	316,879
	2,024,425	2,030,0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授出以房地產為抵押的貸款基本與上年持平。根據典當相關管理制度，房地產抵押貸款月均淨額已基本達到我們可以授予客戶貸款的上限。此外，出於存量結構調整的考量，於報告年度內我們授出以股權質押貸款的淨額比上年同期下降了42.6%。

1.3 線上匹配借貸金融服務業務 — 蘇州錢袋

為致力於本集團業務多樣化及拓展收入來源，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正式上線運營推出線上匹配借貸(「匹配借貸」)平台 — 蘇州錢袋(www.suzhoumoney.com) — 以提供多元化的借貸渠道，補足本集團傳統的有抵押物的短期貸款業務。

於報告年度，蘇州錢袋累計發佈標的661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台註冊用戶為35,970人，平台未結清的標的餘額為人民幣483,604千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線上匹配借貸平台上所發生的借貸業務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借貸業務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352	179
借貸業務總宗數	661	97

二零一六年為蘇州錢袋業務量爆發式增長的一年，借貸業務總金額比上年同期增長1,214%，借貸業務總宗數比上年同期增長581%，呈現出良好的增長態勢。

1.4 貸款實際收益率

於報告期內，貸款實際收益率為15.1%，比上年有所下降(二零一五年：22.2%)。收益率下降主要是因為總體市場融資成本下降，為保持我們在區域市場的領先地位和競爭優勢，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上年度的基礎上繼續下調了對客戶的收息價格。

1.5 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個別已減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60,413千元，佔授予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的15.8%；其中預計產生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97,730千元，佔授予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的8.7%。面臨市場環境的變化，為充分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提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260,233千元，佔授予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的1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2. 財務回顧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全年淨收益為人民幣187,816千元，比二零一五年下降41.9%；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0,078千元，比二零一五年下降60.7%。

主要財務回顧如下：

2.1 利息收入、利息成本和淨息差

利息收入：

於二零一六年，由於市場利率整體下降，利息收入有所減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為總利息收入的27.43%（二零一五年：28.91%），我們的利息收入客戶集中度比例已經連續三年下降。

利息成本：

於報告年度內，利息成本為人民幣65,639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655千元），比二零一五年增長20%。利息成本的增加主要是因為本報告年度借款規模的適度增長。

淨息差：

淨息差是指年度利息淨收益除以年初和年末平均賺息資產（相等於授予客戶的貸款和銀行存款之和），於報告年度，淨息差為6.5%（二零一五年：12.7%）。

2.2 行政費用

於報告年度內，行政費用為人民幣63,998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7,580千元），比二零一五年減少人民幣3,582千元，或5.3%，主要由於：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前，本集團貸款業務需要繳納營業稅和附加。營業稅為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5%，營業稅附加為應交營業稅總額的12%。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利息收入需要繳納6%的增值稅及相等於12%的應交增值稅額的附加稅，由於營業收入的降低上述營業稅額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733千元。增值稅金降低主要由於集團內部管理諮詢費收入隨單體利潤的降低而減少，相應稅金有所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2.2.1 職工薪酬和福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2,806	9,793
自由獎金	10,054	9,072
退休金	1,455	1,343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2,028	1,822
僱員獎勵計劃	2,607	(4,771)
	28,950	17,25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8名員工，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6名員工，增加了22名全職僱員。我們將根據業務開展情況，並檢討僱員的表現，以調整僱員的數量和薪酬政策。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職工薪酬和福利為人民幣28,950千元，比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11,691千元，或68%。

2.2.2 僱員獎勵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歸屬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做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的通函)。由於本公司業績未達到歸屬條件設定的表現目標及購股權未被歸屬，此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授出可認購合共最多50,000,000股股份之全部50,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

為進一步獎勵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做出貢獻及使其利益與本公司保持一致，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授出日期」)向董事及特定僱員授出可認購合共最多50,000,000股股份之5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港幣0.62元。上述購股權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行使：(a)相關承授人／本集團達到特定表現目標，所獲授之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第一個週年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止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及(b)相關承授人／本集團達到特定表現目標，所獲授之全部購股權減去已行使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第二個週年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止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九月十三日之公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該授予董事及員工的購股權計劃確認員工福利費用為人民幣2,607千元，具體購股權行權價格及購股權數量如下：

	二零一六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計)
於一月一日	—	—
授予	0.62	50,000
	0.62	50,000

2.2.3 行政費用對淨收益率

行政費用對淨收益的比率，於報告年度內為34%(二零一五年：20.9%)。

2.3 減值準備的淨提取

於報告年度內，減值準備淨提取為人民幣106,610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2,920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轉回)		
個別評估	84,936	92,959
集體評估	21,674	49,961
	106,610	142,920

報告年度內，減值準備淨提取比上年減少25.4%。

2.4 所得稅費用

於報告年度內，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8,259千元，比二零一五年下降80%(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605千元)。

2.5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與資產回報

於報告年度內，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40,078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1,886千元)，比二零一五年下降60.7%。於報告年度內，平均資產回報率為1.9%(二零一五年：4.3%)；平均權益回報率為3.5%(二零一五年：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3. 授予客戶的貸款

3.1 貸款組合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的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本息組合(人民幣千元)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1,089,431	1,059,644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419,901	553,810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16,197	13,197
保證貸款	273,729	261,941
信用貸款	485,400	321,082
合計	2,284,658	2,209,674
尚未償還的貸款宗數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134	96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35	52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853	798
保證貸款	103	178
信用貸款	113	122
合計	1,238	1,246
平均貸款金額(人民幣千元)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8,130	11,038
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	11,997	10,650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19	17
保證貸款	2,658	1,472
信用貸款	1,846	2,632
合計	24,650	25,80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2 貸款分級與減值準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授予客戶的貸款分級的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佔比
未逾期末減值(i)	1,043,847	45.7%	1,150,290	52.1%
逾期末減值(ii)	880,398	38.5%	850,137	38.5%
個別已減值(iii)	360,413	15.8%	209,247	9.5%
總額	2,284,658	100.0%	2,209,674	100.0%
扣除：減值準備	(260,233)	11.4%	(179,621)	8.1%
淨值	2,024,425	—	2,030,053	—

(i)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來自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眾多客戶。

此類別包含所有動產質押貸款，因為可通過出售被沒收的動產質押物償還此類貸款，且其售價通常較貸款賬面價值為高。

(ii) 逾期末減值貸款

逾期末減值貸款來自在本集團擁有良好貸款記錄的客戶。由於該等貸款被具有可合理地確定市價的房地產抵押物全額擔保，或在股權質押貸款和保證貸款的情況下，由於客戶信用狀況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逾期末減值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接納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384,947千元的房地產抵押物(二零一五年：約為人民幣924,460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末減值貸款為人民幣880,398千元，其中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典當貸款為人民幣837,291千元，佔95.1%；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典當貸款為人民幣7,247千元，佔0.8%；保證類貸款為人民幣32,790千元，佔3.7%；信用貸款為人民幣3,070千元，佔0.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iii) 個別已減值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已減值貸款為人民幣360,413千元，當中預計損失為人民幣197,730千元。此預計損失是基於少量客戶產生未來現金流困難的情況，我們按照該信貸資產的賬面金額與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減值準備的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	(49,317)	(40,832)
以財產權利作抵押物的貸款	(171,268)	(120,991)
以動產作質押物的貸款	—	—
保證貸款	(33,342)	(13,595)
信用貸款	(6,306)	(4,203)
合計	(260,233)	(179,621)

面臨市場環境的變化，為了充分反映所面臨的市場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針對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以財產權利為質押物的貸款、委託貸款以及保證和無抵押貸款計提的減值準備餘額共為人民幣260,233千元，佔授予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的11.4%，其中個別評估減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97,730千元，組合評估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62,503千元。

3.3 涉訴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末減值貸款中有39筆以房地產作抵押物的貸款共計人民幣531,608千元處於訴訟程序中，預計不會產生損失。該等貸款被具有可合理地確定市價的房地產抵押物金額擔保，預計可悉數收回。個別已減值貸款中有13筆以股權作質押物的貸款人民幣141,586千元處於訴訟程序中，已計提個別評估減值準備人民幣91,496千元。為增強公司的資產運作效率，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對逾期貸款加大催收力度，透過法律訴訟等手段對逾期客戶進行催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信貸風險管理

根據我們的內部政策，我們向貸款申請人授出的貸款本金額乃與申請人作個別磋商後釐定，但以房地產作抵押物及以財產權利作質押物的貸款的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例分別為70%及50%為上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抵押物種類劃分的(i)貸款總額；(ii)抵押物於批出貸款時的估值；(iii)截至未償還貸款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貸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抵押物	1,089	1,060
財產權利質押物	420	554
典當貸款批核時的抵押物估值(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抵押物	1,732	1,608
財產權利質押物	1,552	1,917
經評估典當貸款與估值比率範圍		
房地產抵押物	6%–69%	14%–70%
財產權利質押物	3%–48%	4%–50%
加權平均經評估典當貸款與估值比率		
房地產抵押物	56%	57%
財產權利質押物	34%	37%

5. 總權益與資本管理

5.1 總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權益為人民幣1,800,138千元，比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權益增長人民幣33,317千元，或1.9%。增長的來源包括：

- (i) 於報告年度內，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40,078千元；及
- (ii) 本集團為購股權計劃共確認員工福利費用人民幣2,607千元。

5.2 資本負債比率管理

我們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風險。資本負債比率按照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為銀行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的餘額；總權益為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的總權益；總資本為淨負債和總權益之和。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例為38%(二零一五年：3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6. 借款與資產押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的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a)	888,422	859,442
券商借款(c)	20,249	—
小微企業私募債	—	27,748
合併特殊目的主體持有人權益 — 蘇州錢袋(b)	379,635	63,382
	1,288,306	950,572

- (a) (i) 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4.35%至6.20%之間(二零一五年：介乎4.35%至6.50%之間)。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8,149千元(折合約人民幣334,010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7,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7,721千元(折合約人民幣309,880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人民幣60,000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控制人擔保(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70,000千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擔保(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000千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匯方科技擔保(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0,000千元)。
- (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支取的信貸額度(二零一五年：同)。
- (b)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台貸款持有人的權益是通過蘇州錢袋P2P平台從個人投資者取得的借款。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資金來源是蘇州錢袋所取得的借款，並由蘇州市吳中區東山農業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東山小貸」)提供擔保，併入本集團共計人民幣375,198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886千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200千元券商借款以本集團持有的上市公司2,383,474股的標的股票為質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7.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不動產和無形資產。於報告年度內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224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0千元)。

8.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根據本集團整體戰略全面升級，業務全面調整的要求，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進行以下兩項投資：(i)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認購中衡設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公開發行股票3,177,966股，認購價格為每股人民幣18.88元，認購總價款為人民幣60,000千元，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6,447千元；(ii)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出資人民幣41,459千元收購東莞市雄林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5%的股權，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4,550千元。

9. 或然負債、合約責任、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9.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以下相關承諾和保證事項以外，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東山小貸存在人民幣1,060千元的擔保承諾)。

9.2 承諾

a.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租用多個樓宇。此等租賃具有不同年期、升級條款和續約權利。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總計最低租賃費用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3,443	3,354
超過一年而不超過五年	3,535	4,956
超過五年	31	—
	7,009	8,3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b. 資本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蘇州當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5,000	—
蘇州匯方四海調劑有限公司	1,000	—
	6,000	—

(a)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成立了新的全資法律實體蘇州當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千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完畢。

(b)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成立了新的全資法律實體蘇州匯方四海調劑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千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完畢。

c. 擔保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擔保	—	1,060

9.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a. 現金流量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91,216千元，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125,270千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181,602)	(27,103)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1,224)	(123,995)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308,039	(3,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25,213	(154,9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的匯兌收益	57	34,51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946	186,35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1,216	65,94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於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81,602千元。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由於本年以公允價值計算的金融資產投資增加和銀行定期存款的增加。

來自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於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人民幣1,224千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於報告年度內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人民幣308,039千元，主要為新增金融機構借款。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有關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節「流動資金風險」一段。

10.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有關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節「市場風險」一段。

11. 人力資源與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48名全職僱員，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6名，增加了22名，主要是因為本報告年度內線上匹配借貸金融業務量過賬快速及新增了保理業務。我們將根據業務開展情況，並檢討僱員的表現，以調整僱員的數量及薪酬政策。

於報告年度內，職工薪酬和福利為人民幣28,950千元，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長68%，具體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2,806	9,793
自由獎金	10,054	9,072
退休金	1,455	1,343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2,028	1,822
僱員獎勵計劃	2,607	(4,771)
	28,950	17,25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我們已為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為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我們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法律項下所有適用於我們的法定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責任。我們並不受到任何集體談判協議規限。

12.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誠如本年度報告所披露，本集團未有任何重大投資及重大資本資產收購之計劃。惟本集團會繼續尋找新的商業發展機會。

1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與本年度報告已披露者一致，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未來展望

雖然目前的經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和不確定性，但基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內部組織架構的日趨完善，以及新產品的陸續推出，使本集團的市場化能力及風控能力亦隨之得以增強。儘管宏觀經濟依然低迷，行業競爭日趨加劇，但管理層對本集團的未來仍充滿信心。

二零一七年，管理層明確提出打造以小貸典當為基礎的傳統業務利潤中心、以蘇州錢袋為核心的互聯網金融利潤中心、以股權投資及保理業務為載體的投資業務利潤中心等三個利潤中心。我們將圍繞上述利潤中心進一步加大存量資產的清收力度，提升公司資產運營效率，此外，我們還將優化部門組織架構，完善和建立符合本公司需求的績效管理體系及內控體系，並保障上述三個利潤中心得以高效運行。

管理層認為，二零一七年將是本集團升級轉型的關鍵年，管理層亦視之為開創新局面的重要戰略機遇期。隨著本集團組織架構日益合理，內控體系逐漸完善，我們在區域市場的領導地位將會得以加強，管理層將會利用此等競爭優勢把握新機會，並由此拓展新的收入來源，為本集團股東帶來回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陳雁南先生，66歲，本公司的主席，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陳先生負責定期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及就本公司的關鍵問題(如釐定本公司的宏觀發展方向、相關國家政策研究及避免行業系統性風險)作決策。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八日，陳先生加入本集團為中國經營實體的執行董事，負責監管本集團的營運及就關鍵問題作出決策。於整段往績期間，中國經營實體一直由陳先生管理。彼亦自二零零五年起為吳中嘉業的董事。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三年間曾任吳中集團的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及由二零零三年起，陳先生出任吳中集團的董事，職責包括定期出席董事會會議並就吳中集團的關鍵問題作決策。彼亦於一九九七至二零零四年成為吳中集團銷售公司的總經理。陳先生於短期融資行業擁有逾十年的經驗。陳先生在一九七五年七月畢業江蘇省常熟高等專科學校，主修物理化學。由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陳先生任職江蘇吳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200)的監事會的主席，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藥業及房地產，與本集團並無競爭。

吳敏先生，48歲，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戰略性發展。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後，吳先生一直擔任中國經營實體的總經理。彼擁有約三十年的商業銀行、融資及管理經驗。吳先生在一九八五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曾於中國工商銀行蘇州分行內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在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一年間為吳中分行行長及黨委書記。吳先生在一九九四年七月於江蘇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主修金融。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畢業，主修行政管理及在二零零三年十月畢業於蘇州大學商學院，完成金融研究生課程。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吳先生獲得中國人事部頒發的中級經濟師任職資格。

張長松先生，44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張先生獲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會計師及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權的中國內部審計協會認可為執業內部審計師。張先生亦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予風險管理確認師的專業資格。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自安徽財貿學院(現稱安徽財經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修畢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學研究生課程。張先生擁有逾十八年審計及會計經驗。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彼開始於安徽新華書店(現稱安徽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擔任審計科員。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二年，張先生於吳中集團先後擔任審計主管、資產審計部副經理及資產審計部經理。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彼曾擔任吳中集團副總審計師兼資產審計部總經理。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非執行董事

卓有先生，48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卓先生目前為吳中集團的董事及副總裁，負責吳中集團的戰略性投資及整體管理。卓先生亦為吳中集團黨委書記。彼在一九九零年七月於蘇州市職業大學畢業，完成秘書課程。自一九九零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二月，卓先生為蘇州吳縣市廣播電台的記者及編輯。自一九九五年起，彼出任多個職務，包括吳中集團的策劃總監、行政及管理部門經理、辦公室主任、助理總經理及副董事總經理以及吳中集團的附屬公司蘇州太湖建設投資公司的總經理。

張成先生，34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負責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張先生在南京大學畢業，並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及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得經濟學士學位及西方經濟碩士學位。自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張先生為吳中集團策略投資部門的投資經理。由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彼擔任吳中集團的附屬公司江蘇吳中高科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助理總經理，及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成為副總經理以及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為該公司的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二月，張先生亦成為吳中集團的附屬公司蘇州教育投資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以及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成為該公司的總經理。彼於吳中集團及吳中集團兩間附屬公司任職不同職位期間，張先生負責有關生物醫藥、資訊科技領域及私營教育等投資的管理及發展。

張姝女士，51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女士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一直擔任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張女士於銀行及金融界擁有超過二十六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零年五月期間擔任中國銀行蘇州分行營業部職員。於一九九零年五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期間，張女士先後於中國銀行蘇州分行貿易結算處擔任職員及於信貸業務處擔任科長。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期間，張女士擔任香港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行政部門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期間，彼擔任中國銀行蘇州工業園區支行副行長，其後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出任中國銀行蘇州吳中支行行長。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張女士出任中國銀行蘇州分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張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取得南京師範大學英語專業文憑，並於一九九八年九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世界經濟學研究生學位。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頒發的專業技術資格證書，彼專業為金融經濟(中級)。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53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取得由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頒發的經濟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一年一月取得澳洲國立大學頒發的發展經濟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一月期間受聘於北京中國人民銀行，由一九九九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張先生於瑞士銀行香港分行之證券部門任職，先後出任中國研究團隊主管及中國研究團隊聯席主管。由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張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深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04)之首席營運官。

張先生目前出任下列董事職務：

- 自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於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85)擔任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二年三月起於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5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和二零一四年三月起於中國支付通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25)分別擔任非執行董事和董事會主席，並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起調任為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於眾安房產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72)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於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80)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於Yancoal Australia Limite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代號：YAL)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於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於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前稱萬達商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起於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石化儀征化纖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3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張先生在過去三年曾在以下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期間出任富貴鳥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19)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期間出任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56)獨立非執行董事；
-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出任南京中央商場(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80)董事。

馮科先生，45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在一九九三年七月於廣東金融學院畢業，主修國際金融，在一九九九年七月於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畢業，取得經濟碩士學位；及在二零零二年七月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畢業，取得政治經濟博士學位。由二零一零年起，馮先生為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的助理教授。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期間，馮先生於金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任助理經理。

馮先生目前出任下列董事職務：

- 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於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066)擔任獨立董事；
-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起於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8025)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調任為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於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117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於深圳市宇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289)擔任獨立董事；及
-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於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16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此外，馮先生在過去三年曾在以下多家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期間出任四川廣安愛眾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979)獨立董事；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期間出任南華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賽迪傳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504)獨立董事；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期間出任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429)獨立董事；及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出任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65)獨立董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謝日康先生，47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謝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四月畢業於蒙納許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起，謝先生出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152)的財務總監。自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謝先生亦出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謝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出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在此之前，謝先生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多年，從事審計專業工作。

謝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起至目前為止擔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548)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548)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謝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曾擔任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222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本公司各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並無其他關於本公司各董事的重大事情須提請股東垂注。

最高行政人員

姚文軍先生，47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負責市場營銷事宜。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頒發的會計學學士學位。彼自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於中國建設銀行蘇州分行吳中支行，先後任職客戶經理、主任及支行行長助理。姚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副總裁。

陸甜女士，35歲，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彼負責對外投資事宜。陸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得新西蘭梅西大學頒發的金融和市場管理雙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於新西蘭澳新銀行分行，任職總經理助理。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於蘇州國發創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先後任職國際業務總監、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陸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任職副總裁。

曹瑜女士，42歲，為本集團的風險總監，彼負責風險控制、資產質素和法律事宜。曹女士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頒發的國際貿易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於中國工商銀行蘇州分行吳中支行，先後任職信貸管理、客戶經理、公司部副經理、經理及中國工商銀行總行信貸高級審批人。曹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先後任職分公司總經理和本集團總裁助理。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管理層的持續性

我們的管理團隊為一個最高行政人員小組，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陳雁南先生領導，彼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中國經營實體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時，陳雁南先生為吳中集團的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五年起擔任中國經營實體的執行董事，因此負責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就重要事宜作出決策。

陳雁南先生最終負責管理團隊，即吳敏先生、曹瑜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加入)及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大部分成員於往績期間前已在位。

公司秘書

梁晶晶小姐，36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經理。梁小姐於公司秘書業擁有逾十年經驗，向包括私人公司及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眾公司在內的客戶提供服務。梁小姐為一名特許秘書，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並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專業會計及資訊系統文學碩士學位。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及馮科先生，以及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張成先生。謝日康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並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程序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監督審計過程及執行其他由董事會分配的職務及責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及謝日康先生，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吳敏先生。張化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建立及審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提出有關僱員福利安排的建議。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及張化橋先生，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陳雁南先生。陳雁南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及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委任及撤換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

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及張化橋先生，以及我們的執行董事吳敏先生。張化橋先生獲委任為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的主席。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集團透過互聯網提供財務解決方案及其他電子商貿事宜(「互聯網金融工作」)制定策略，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須於本年度報告中予以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的資料變更情況如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科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起獲委任為盈德氣體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1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報酬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董事(包括袍金、薪金、退休計劃供款、自由獎金、房屋及其他津貼、購股權計劃以及其他實物利益)的總薪酬分別約為人民幣5,773千元及人民幣5,178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名人士包括三位執行董事。上述執行董事之薪酬已從應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薪酬中扣除，支付予其他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分別為人民幣879千元及人民幣1,900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薪酬作為使其加入或加入時的加盟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的其他款項。

我們的董事會將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投放的時間及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而提出的建議，並將審閱及釐定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及補償方案。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第6至2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本公司可能面對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可能面對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說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0至112頁「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節「3財務風險管理」一段。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除本年度報告已披露外，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未來業務發展

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頁「主席致辭」及第2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採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報告年度內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頁之「財務摘要」。

董事會報告(續)

環境保護及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為中國綜合性金融服務供應商，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省及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保法律和法規。本集團已設定合規程序確保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此外，有關僱員及有關營運單位不時留意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變動。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表現及遵守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4至68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確認我們的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是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致力與僱員建立密切及關顧之關係，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加強與我們的業務夥伴的合作。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75至79頁。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董事會報告(續)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位董事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遭致或發生與此相關之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作為保障。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第35至37頁載述的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或於報告年度終結時並無任何續存的由公司訂立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年度，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

董事

姓名	職位
陳雁南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吳敏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卓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續)

姓名	職位
張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日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竹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曹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最高行政人員

姓名	職位
姚文軍先生	副總裁
陸甜女士	副總裁
曹瑜女士	風險總監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一節。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化橋先生、馮科先生及謝日康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自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從各自委任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一直屬獨立人士，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仍然如此。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權益類別	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陳雁南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4,000,000(L) (附註2)	0.39%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65,000,000(L) (附註3)	6.34%
吳敏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4,000,000(L) (附註2)	0.39%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40,000(L)	0.06%
張長松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3,200,000(L) (附註2)	0.31%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550,000(L)	0.05%
卓有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39,000,000(L) (附註4)	3.80%
張姝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300,000(L)	0.03%
張成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1,000,000(L) (附註2)	0.10%
張化橋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5,880,000(L)	0.57%
馮科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謝日康	實益擁有人	購股權	2,000,000(L) (附註2)	0.20%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L)代表好倉。
- 有關購股權計劃權益之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段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之公告。
- 該等股份由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由陳雁南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雁南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亞述巴比倫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亞述巴比倫投資有限公司由卓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卓有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註冊資本額	佔總註冊資本的百分比
陳雁南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95,000,000元(L)	10%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0,000,000元(L)	10%
卓有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57,000,000元(L)	6%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12,000,000元(L)	6%

附註：

-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及淡倉：

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曉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260,000,000(L)	25.36%
喜來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L)	6.34%
朱天曉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325,000,000(L) (附註2)	31.70%
寶翔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84,500,000(L)	8.24%
張祥榮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84,500,000(L) (附註3)	8.24%
奇蹟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71,500,000(L)	6.97%
葛健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71,500,000(L) (附註4)	6.97%
南方大雁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普通股	65,000,000(L)	6.34%
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普通股	117,561,000(L) (附註5)	11.47%

附註：

- (L)代表好倉。
- 該等股份指曉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260,000,000股股份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之65,000,000股股份。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均由朱天曉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朱天曉先生被視作於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實益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寶翔投資有限公司持有，而寶翔投資有限公司由張祥榮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祥榮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奇蹟資本有限公司持有，而奇蹟資本有限公司由葛健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葛健先生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Dalvey Asset Holding Limited持有。由於Dalvey Asset Holding Limited乃由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RJ Capital Master Fund II, L.P.被視作於所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10年有效，其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目的

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獎勵及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令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藉以鼓勵彼等盡力提升本公司價值。

合資格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授出合共50,0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均未獲行使。因此，本公司或會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52,523,7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5.12%。

(a) 10% 上限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上限」)。於計算計劃授權上限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可不時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基於已更新上限而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全部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股東批准已更新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取得股東另行批准向董事會特別識別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超過計劃授權上限或經更新上限的購股權。

(b) 30% 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授出在外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董事會報告(續)

各合資格人士的最高權利

概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有關購股權獲行使後會導致有關合資格人士有權認購的股份數目，加上其於直至有關購股權提呈日期(包括該日)12個月期間根據其獲授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向其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該日已發行股份的1%。倘若進一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超出上文所述的1%上限，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

行使價

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 (a) 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
- (b) 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報所列股份收市價的平均數；及
- (c) 股份面值。

表現目標及購股權須持有的最低期限

董事會於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時可施加並於要約函件中註明按其全權酌情認為適當的任何條款及條件，包括任何歸屬計劃及／或條件、任何購股權於其可獲行使前必須持有的任何最低期限及／或購股權持有人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須達致的任何表現目標。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數額

各合資格人士在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港幣0.62元。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董事會考慮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50,000,000份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的第一個或第二個週年日(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或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歸屬及自該日期起可予行使。已歸屬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期間屆滿(即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二日)前可予行使。該等購股權的承授人有權按每股股份港幣0.62元的行使價行使購股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作出的公告。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六日屆滿，且不會再授出其他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在所有其他方面均仍具效力及效用，以致先前授出可於當時或其後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的任何購股權(或以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者為限)得以行使。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涉及的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購股權 涉及的股份數目
董事					
陳雁南	3,800,000	4,000,000	—	3,800,000	4,000,000
吳敏	3,800,000	4,000,000	—	3,800,000	4,000,000
毛竹春(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2,400,000	—	—	2,400,000	—
張長松	—	3,200,000	—	—	3,200,000
卓有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張成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曹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1,000,000	—	—	1,000,000	—
張姝	—	1,000,000	—	—	1,000,000
張化橋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
馮科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
謝日康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
小計	19,000,000	20,200,000	—	19,000,000	20,200,000
僱員					
僱員	31,000,000	29,800,000	—	31,000,000	29,800,000
合計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附註：

- 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一日的股份收市價為港幣0.59元。
- 所有授予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的歸屬須以有關個別承授人及/或本集團達成彼等各自要約函內所載若干表現目標為條件。
- 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共授予董事及部分員工共50,000千份購股權，每份行權價為港幣1.4元，作為彼等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未完成目標利潤。因此購股權計劃已取消，並轉回截止2015年為止計提的累計費用。

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乃根據購股權標準估值模型布萊克-舒爾斯模型釐定。該公允價值基於一系列假設並受該模型局限性影響。

- 毛竹春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曹健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續)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之合約。

主要客戶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來自客戶貸款的總利息收入之27.4%。

各董事、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商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薪酬政策

本公司深知獎勵及挽留其僱員的重要性。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並為僱員的社會保障保險基金(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根據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薪酬福利。

於本年度支付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1.5條，於本年度支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金範圍如下：

薪金範圍	人數
港幣0元至1,000,000元	2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僱員退休福利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按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包括股份溢價、其他儲備及留存收益，約為人民幣924,374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6。

購買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擁有可認購本公司之證券的權利或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報告刊發日期，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權益。

不競爭契據

朱天曉先生、喜來投資有限公司及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彼等各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契諾人(「契諾人」))各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六日訂立一份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無條件、不可撤回及個別地向本公司承諾，其(除透過本集團外)不會及會促使彼等各自之成員公司不會直接或間接進行、參與、收購或持有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類似本集團業務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的任何權利或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在該等業務擁有權益、參與或從事該等業務或與該等業務有關連。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遵守不競爭契據的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契諾人在不競爭契據下的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並認為不競爭承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得遵守。

董事會報告(續)

優先購股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優先購股權設定任何限制，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權利條文。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原則被視為「關連人士」之人士訂立若干交易。此等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訂立之合約。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9。部分該等交易亦構成全面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資料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作出披露。

茲提述招股章程。本集團所從事之短期抵押融資業務在中國屬於受規管業務，根據相關政府政策，本公司作為境外投資者無法獲得於中國經營及投資典當貸款業務所必須的批文。因此，本集團已透過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匯方同達與中國經營實體(持有於中國經營本集團短期抵押融資業務所必需之執照)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以便本集團能夠於中國透過中國經營實體間接從事其業務，同時不違反中國的適用法律法規。合約安排旨在給予本集團對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有效控制權，以及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條件下收購中國經營實體股本權益及／或資產的權利。另外，根據合約安排，經營中國經營實體所得的全部經濟利益均歸本集團所有，且中國經營實體的財務業績併入本集團，猶如其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目前有效的合約安排包括下列協議，即(a)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的補充協議所補充)，(b)獨家購買權協議，(c)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d)股權質押協議(由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所修訂)，(e)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及(f)中國股東借款協議，上述協議乃由(其中包括)中國經營實體、匯方同達、朱天曉先生(「朱先生」)、陳雁南先生(「陳先生」)及／或卓有先生(「卓先生」)(視情況而定)訂立。上述協議的概要載於下文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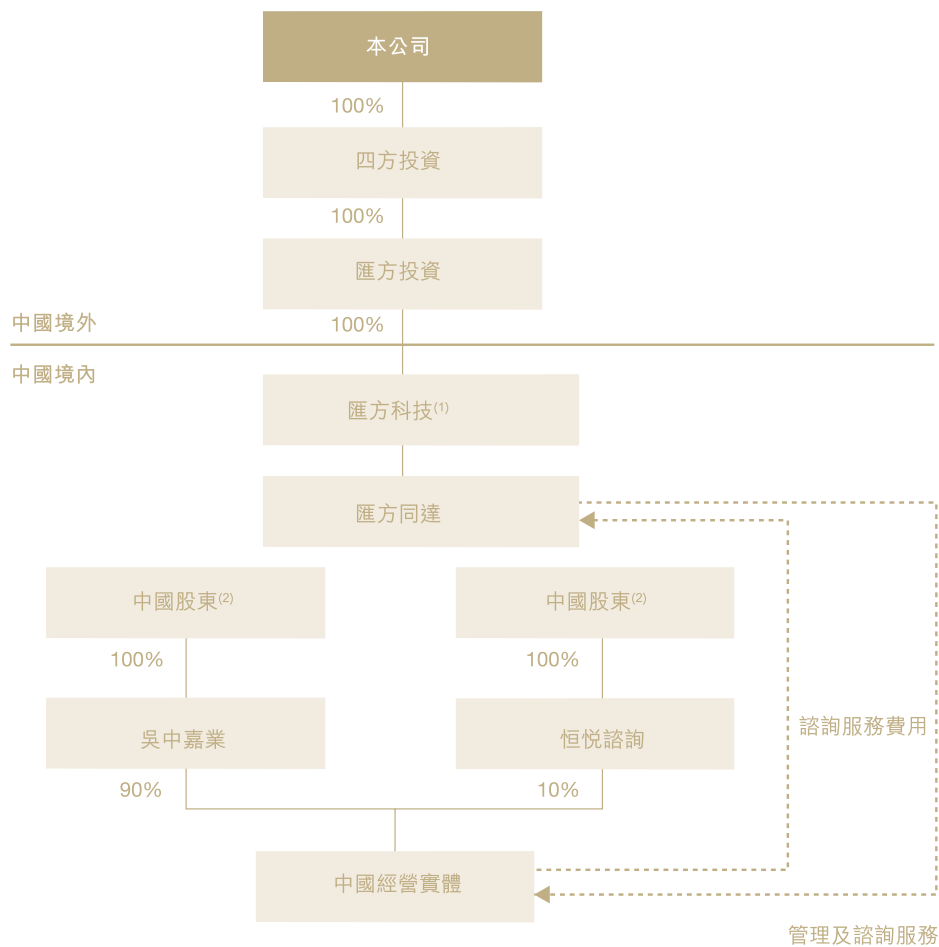
朱先生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兩間公司曉來投資有限公司及喜來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約31.7%的股權，因此其為一名控股股東，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屬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陳先生及卓先生(均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1)條亦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國經營實體由朱先生間接持有50%股權，因此屬朱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中國經營實體屬本公司的一名關連人士。此外，朱先生、陳先生及卓先生為合約安排項下部分協議的訂約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於上市後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續)

合約安排

以下圖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化架構，並說明中國經營實體與匯方同達之間的合約安排：



附註：

(1) 該公司的原名為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有關更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生效。

(2) 中國股東為朱先生(50%)、張祥榮(13%)、葛健(11%)、陳先生(10%)、魏興發(4%)、楊伍官(6%)及卓先生(6%)。

董事會報告(續)

合約安排項下協議的概要：

(a) 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及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其後經補充協議(定義見下文)補充)(「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據此，中國經營實體同意以獨家形式僱用匯方科技為其提供諮詢及其他配套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管理、市場發展及諮詢服務。根據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中國經營實體在未獲得匯方科技事先書面同意之前(包括其他限制及責任)不可僱用任何其他第三方以提供相似的服務。

作為匯方科技提供該等服務的代價，中國經營實體已同意按季度確認應付匯方科技的諮詢服務費用。匯方科技將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諮詢服務費用，金額相等於中國經營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審核的總除稅前收益減合理產生的所有相關成本及費用後的餘額。

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的期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始，並將於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並可由匯方科技單獨選擇按匯方科技所決定的接續年期重續，直至由匯方科技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科技根據下文(e)分段所述之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向匯方同達轉讓其在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項下的全部權利及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匯方同達與中國經營實體訂立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諮詢服務費用(作為匯方同達提供服務的代價)將相等於中國經營實體的總除稅前收益減合理產生的所有相關成本及費用後的餘額，惟匯方同達可因應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及業務拓展而決定服務費用的實際金額。補充協議被視為追溯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生效。訂立補充協議之目的是將中國經營實體的淨資產及純利維持於一定水平(有關水平將影響中國經營實體可授出的貸款金額及其根據中國適用法規開設分支機構的能力)及向匯方同達授出根據中國經營實體的經營需要及未來業務拓展決定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的服務費用金額的權利。根據補充協議，匯方同達有權決定是否更改向中國經營實體收取的服務費用金額，而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定義見下文)，匯方同達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獲授期權以收購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匯方同達可於行使其於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期權時，獲得任何並無以諮詢服務費用的形式向匯方同達支付的利潤。因此，我們按合約安排所規定收取中國經營實體全部經濟利益的能力不受補充協議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b) 獨家購買權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將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授予匯方科技期權以收購(直接及/或透過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所持有的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其價格相等於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所允許的最小金額。倘中國法律及法規於此方面並無規定，價格將訂為各方同意的名義價格。中國經營實體及中國股東亦同意向匯方科技授出期權。在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匯方科技可隨時行使該期權，並以其絕對酌情決定的任何方式收購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及/或資產。此外，匯方科技承諾，當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容許匯方科技在中國直接營運我們的短期抵押融資業務時，將盡快行使期權及解除合約安排。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中國經營實體在未獲得匯方科技事先書面同意之前，不可向其股東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須促使中國經營實體及中國股東須促使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宣派或派付該等股息。此外，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已承諾向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出讓或轉讓就彼等所持有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本權益而於任何時候宣派或派付予彼等的任何及全部股息或應付予彼等的任何利息。另外，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已承諾向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出讓或轉讓來自出售或處置於中國經營實體持有的股本權益的任何及全部所得款項或已收代價，以及中國經營實體終止經營或清盤時的任何資產分派的全部。

獨家購買權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將於中國經營實體所有股本權益或資產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所擬訂轉讓予匯方科技及/或一名或多名提名人當日屆滿。

(c)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由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授權匯方科技或匯方科技授權的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根據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行使彼等的股東權利。該等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i)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召開及出席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會議；(ii)行使所有需要股東考慮及批准的事務(包括但不限於其提名及撤換須由股東決定的中國經營實體的所有董事及/或最高行政人員成員的提名及撤換)的投票權；(iii)通過出售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的決議案；(iv)通過將中國經營實體解散及清盤的決議案、組成清盤委員會及行使委員會的權利及權力，包括但不限於處理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v)簽署任何及所有股東決議案；(vi)向相關公司註冊處呈交所有相關文件備案；及(vii)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及/或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下的所有其他股東投票權。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匯方科技可在未有預先諮詢吳中嘉業、恒悅諮詢或中國股東的情況下行使該等股東權利。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科技書面批准之前不可行使該等股東權利。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及可由匯方科技按匯方科技所決定的接續年期重續。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將在匯方科技終止或直至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所擬訂，於中國經營實體所有的股本權益轉讓予匯方科技及／或其提名人當天屆滿。

(d) 股權質押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方科技及中國股東分別與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訂立股權質押協議(其後經下文所述修訂，統稱為「股權質押協議」)，據此，中國股東就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向匯方科技授出優先抵押品權益，以擔保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及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當無法履行或違反任何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或股權質押協議的條款時，匯方科技有權行使其權利以出售所有或部分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質押股本權益。另外，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科技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其他第三方為受益人或向其他第三方質押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

股權質押協議於由所有相關訂約方簽立之日生效(惟須於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名冊內登記質押，而該登記已經完成)，並於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全面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或償還因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所引起的一切損失時終止。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科技根據下文(e)分段所述之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向匯方同達轉讓其在股權質押協議項下的全部權利及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匯方同達作為股權質押協議項下匯方科技全部權利及責任的承讓方，與中國股東及分別與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根據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定義見下文)，中國股東就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向匯方同達授出優先抵押品權益，以作為除履行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如上文所詳述)、獨家購買權協議及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其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的股權質押協議所覆蓋及如緊接的前一段所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轉讓予匯方同達)外，履行中國股東借款協議的擔保。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經修訂的股權質押協議，匯方同達有權於未履行或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補充)、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及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的任何條款時，行使其出售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全部或部分已質押股本權益的權利。此外，中國股東在事先未獲得匯方同達書面同意之前，不可以其他第三方為受益人或向其他第三方質押彼等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

經修訂的股權質押協議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在所有相關訂約方簽立及於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名冊內完成質押登記(登記已完成)時生效，並於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全面履行責任或償還因違反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經補充)、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及經修訂股權質押協議所產生的一切損失時終止。

此外，作為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東，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根據目前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股東可抵押其於中國經營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予任何人士。

(e) 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匯方同達、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一份架構協議之轉讓協議(「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據此，匯方科技同意將其於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及股權質押協議下的所有權利及責任轉讓予匯方同達。因此，於同日，匯方同達與各訂約方訂立相關新協議，以落實該轉讓。可變權益實體轉讓協議及該等新協議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生效。轉讓後，匯方科技成為無實質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並可作為本公司拓展至各項新業務分部的平台。

(f) 中國股東借款協議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匯方同達、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訂立借款協議(「中國股東借款協議」)，據此，匯方同達同意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給予中國股東相等於將向中國經營實體注資作為註冊資本之金額(「注資金額」)的免息貸款。中國股東將把全部注資金額注入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註冊資本，該等公司繼而將把有關貸款所得款項注入中國經營實體作為註冊資本。根據中國股東借款協議，匯方同達可絕對酌情於任何時間及在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要求中國股東透過(i)以因匯方同達行使其在獨家購買權協議項下的權利向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購買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中國經營實體的全部資產(繼而削減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連同中國經營實體(如適用))的資本)而變現的資本；或(ii)任何其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所允許的方法償還貸款。

董事會報告(續)

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以下為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該等風險的進一步細節列於招股書的第36頁到44頁。

- 施加經濟處罰；
- 限制我們收取收益的權利；
- 吊銷中國經營實體的營業執照及／或執照或證書；
- 終止或限制中國經營實體的經營；
- 就合約安排增設我們未必能符合的條件或規定；
- 要求我們就相關擁有權架構或經營進行重組；
- 將合約安排作廢；及
- 採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的其他監管或強制執行行動。

本公司為減輕風險而採取之措施

- 本公司擁有合約安排項下現有保護措施。本公司內部控制部將定期審查合約安排項下相關條件之遵守及履行情況。
- 本公司之法律部門將處理合規有關情況及政府部門查詢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聯交所已授出一項豁免，於本公司股份仍在聯交所上市期間及在招股章程所載若干條件規限下，免除嚴格遵守(i)有關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交易在《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適用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就根據合約安排應付匯方同達的費用設定最高全年總額(即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限制合約安排的年期為三年或以下的規定。此外，根據聯交所授予之豁免，合約安排的框架可於現行安排屆滿時或就任何現有或本集團可能有意成立的新的外商獨資企業或營運公司(包括分公司)按與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續期及／或重複應用，而毋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股東的批准。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合約安排並確認：(i)於本年度所進行的交易均根據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且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並已運作致使來自中國經營實體的大部分收益已由匯方同達保留；(ii)中國經營實體概無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其後並無以其他方式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及(iii)於上市日期至本年度末期間並無按與現有合約安排相同的條款訂立任何新合約或更新合約。

此外，董事會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作出有關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並確認(i)彼等並無察悉任何事項促使其相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a)未獲董事會批准及(b)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有關合約安排而訂立；及(ii)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經營附屬公司並無向其股東派發任何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核數師函件副本。

除上文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及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報告、年度審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之若干其他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外，於報告年度內，概無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報告規定的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其他交易。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及同意合併財務報表，彼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雁南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對於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和問責性而言至為關鍵。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在本報告年度內一直遵從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本公司亦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資料之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據本公司所悉，有關僱員並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

董事會監察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以本公司之最佳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須作出之貢獻，並檢討董事有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相關職責。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陳雁南先生(主席)

吳敏先生(行政總裁)

毛竹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張長松先生(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卓有先生

張成先生

曹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張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先生

馮科先生

謝日康先生

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1至25頁「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一節。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關連。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分別由陳雁南先生及吳敏先生擔任。主席負責領導工作，並負責帶領董事會有效運作。行政總裁專注於本公司之業務發展及一般日常管理和營運工作。彼等各自之職責已清晰界定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企業管治報告(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之獨立性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委任及重選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A.4.2條指出，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在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且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換卸任一次。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過程已載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察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而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有關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下的董事輪換卸任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及(2)條，在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本公司當時董事的三分之一的人數(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換卸任，惟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於股東周年大會輪換卸任一次，而須如此卸任的董事須為自其上次再當選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換卸任的董事，而對於同日獲委任或上次再當選的董事，則以抽籤決定退任人選(除非彼等就此自行達成協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其任期直至其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獲董事會委任以作為現有董事會的增補的任何董事僅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可膺選連任。故此，張長松先生及張姝女士(分別為填補毛竹春先生及曹健先生離任後之董事空缺者)已於二零一六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卸任及重選為董事。因此，陳雁南先生、馮科先生及謝日康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二零一七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卸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選。

陳雁南先生、馮科先生及謝日康先生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一般法定責任者除外)的未屆滿服務合約。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之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轄下委員會制定策略以領導管理層並為其提供指引，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監管報告符合高標準，在董事會於企業行動及營運方面帶來有效的獨立判斷，使董事會內部維持平衡。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要求公司秘書及最高行政人員提供服務及建議。董事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而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須作出之貢獻。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有關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的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就任指導，確保新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完全了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規下之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籌辦的簡報會，於適用情況下向董事發出相關題材的閱讀資料，並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獲之有關董事職責、監管及業務發展之持續專業發展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培訓種類 ^{附註}
執行董事	
陳雁南	A/B
吳敏	A/B
毛竹春(附註1)	不適用
張長松(附註2)	A/B
非執行董事	
卓有	B
張成	B
曹健(附註3)	不適用
張姝(附註4)	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	B
馮科	B
謝日康	A/B

附註：

1. 毛竹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2. 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3. 曹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4. 張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培訓種類

- A: 參與培訓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座談會及講座
 B: 閱覽相關新聞快訊、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之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檢討有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於報告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非審核服務及相關工作範圍之委聘等重大事宜，以及檢討有關安排，以讓僱員就可能不當行為提出關注。

審核委員會亦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兩次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自身之薪酬。

於報告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詳情載列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的嚴格程度不低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職能。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之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已採納一套提名董事之程序及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於評估董事會之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委員會將於必要時討論及釐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適合)，並向董事會推薦以供採納。

企業管治報告(續)

在物色及挑選本公司董事合適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會考慮到候選人的性格、資歷、經驗、獨立性及其他相關必要條件，以配合企業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如適合)。

於報告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考慮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之退任董事之資歷。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多樣的觀點及角度之適當平衡。

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於董事會下設立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集團透過互聯網提供財務解決方案及其他電子商貿事宜(「互聯網金融工作」)制定策略，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監督本集團對互聯網金融工作的執行，並評核互聯網金融工作的表現和效率；及考慮董事會給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界定的其他事項。

於報告年度內，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並就互聯網金融工作的策略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於報告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規規定、遵守標準守則及僱員書面指引以及本公司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事項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會議記錄

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內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一次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各董事出席於報告年度內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記錄載列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互聯網金融工作委員會	股東周年大會
陳雁南(主席)	4/4			1/1		0/1
吳敏	4/4		1/1		1/1	1/1
毛竹春(附註1)	0/4					0/1
張長松(附註2)	4/4					1/1
卓有	4/4					1/1
張成	2/4	1/2				0/1
曹健(附註3)	0/4					0/1
張姝(附註4)	4/4					0/1
張化橋	4/4		1/1	1/1	1/1	1/1
馮科	4/4	2/2		1/1	1/1	1/1
謝日康	4/4	2/2	1/1			1/1

附註：

1. 毛竹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辭任。
2. 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3. 曹健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辭任。
4. 張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報告年度內主席亦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並檢討其有效性。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和充分性。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58至63頁之「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內。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之陳述載於第73至7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服務向外聘核數師支付薪酬人民幣2,300千元。該外聘核數師沒有向本公司提供非審核服務。

公司秘書

於報告年度內，賀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目前，外聘服務供應商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之梁晶晶小姐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敏先生。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一名或以上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遞交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於遞交要求後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則該(等)遞交要求人士可按以上方式自行召開大會。遞交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舉行會議而產生的一切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償付有關遞交要求人士。

遞交要求人士必須於要求內清楚列明會議事項、簽署要求及將有關要求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或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股東凡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可按上文所載程序遞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要求。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就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而言，股東可將書面查詢寄發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上述的要求、股東大會的建議決議案或向董事會作出的查詢寄發予下述本公司主要聯絡人：

姓名： 陳雁南
地址：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寶帶東路345號22樓
傳真： 86-512-65131585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文件，以便處理有關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例規定作出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讓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相當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之間的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或(如彼等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及回答股東提問。

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更改。最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cnhuirong.com>，網站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最新資訊，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持續經營能力

並無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在中國大陸地區經營典當、小貸、互聯網金融及投資的企業集團，公司堅持以多樣化的創新金融產品為中小微企業及個人提供服務，公司的願景是成為中國領先的為中小微企業及個人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的供應商。

公司所有業務均涉及分析、測量、評估、承擔及管理若干程度的一種風險或多種風險。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類別為借貸風險、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市場風險及營運風險。公司已建立起較為完備的風險管理體系和內部監控、回饋系統，並根據經濟環境和行業發展情況進行調整，保證公司在取得合理收益的情況下，將風險維持在可控的範圍。

1. 風險管理

公司每年出具風險管理報告，回顧及評判該年度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種類，以及風險管理系統的運營情況，並根據該等情況修訂新一年的風險管理準則，確保公司收益與風險的平衡。

風險	來自於	監控及管理風險
<p>(1) 借貸風險</p> <p>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約責任時產生的財務虧損風險。</p>	<p>借貸風險主要來自於直接貸款。</p>	<p>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還款，計量可能損失的金額。在限額內監控，並由指定機關框架內的人士批准。一旦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合約責任，這些限額為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風險或虧損最高值；及通過為風險管理人員載述清晰及一貫的政策、原則及指引的穩健風險監控框架管理風險。</p>
<p>(2)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p> <p>公司缺乏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到期時的責任，或將要以額外成本履行責任的風險。</p>	<p>流動資金風險因現金流的時間錯配而產生。融資風險於無法按預期條款及按需要而取得流動資金，以為流通性不足的資產持倉提供所需資金時產生。</p>	<p>使用內部衡量標準計量，包括受壓的營運現金流預測、覆蓋比率及貸款對核心資金比率；按照公司的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管理架構監察，並由公司審核委員會監督。</p>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風險	來自於	監控及管理風險
<p>(3) 市場風險</p> <p>匯率及利率、信貸息差及股票價格等市場因素出現變動，可能導致公司的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減少之風險。</p>	<p>市場風險主要因公司持有之外幣存款，公司零售及工商業務資產與負債，以及交易用途的金融投資。</p>	<p>按估計虧損衡量風險價值，用於估計於指定期間和既定可信程度下，市場利率和價格的變動可能引致風險持倉的潛在虧損，並輔以壓力測試，以評定倘若出現較為極端但有可能發生的事件，對組合價值的潛在影響；使用多種措施監控，包括淨利息收益的敏感度；及使用批准的風險限額為公司管理這種風險。</p>
<p>(4) 營運風險</p> <p>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的不足或失效，或因外界事件引致虧損的風險。</p>	<p>營運風險產生自日常營運或外界事件，且與公司業務各方面有關。</p>	<p>使用境況分析程序及風險與監控評估程序衡量，這些程序評估風險水平及監控效能；使用關鍵指標及其他內部監控活動監控；及主要通過業務及部門經理管理。這些經理識別及評估風險，執行監控以管理風險並監控彼等動用營運風險管理框架的效用。風險及審計部門負責此框架並監察這些業務及部門內的營運風險管理。</p>

本公司設定風險管理政策程序用以識別及分析風險，釐定合適的風險限額，透過可靠及適時的資訊管理系統監察控制各類風險。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政策、承受風險水準聲明及主要的風險控制限額由董事會批准，此等政策及限額會由各董事作定期監察及審閱。通過建立穩健的風險管理框架和問責機制，在整個組織中各個層次和各個風險類型內設置適當的監督和控制，以確保有效管理有關的風險。

董事會對本公司的承受風險水準聲明和風險的有效管理有最終責任。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承受風險水準聲明與中長期策略的一致性，並對風險治理、內部控制及高層次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和報告。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負責為風險環境和風險管理政策的有效性進行持續的監測、評估和管理。風險監控總監定時向董事會彙報公司的實際風險狀況，並包括有關偏差和所需之管理改善行動。

(1) 借貸風險

借貸風險乃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責任而產生之財務虧損風險。借貸風險主要來自直接貸款。公司有既定之準則、政策及程序，控制及監察所有相關活動的借貸風險。

從公司客戶角度看，客戶主要為中小微企業，該類客戶經營模式較為單一，轉型能力較弱，處於生態鏈的末端，在經濟下行的情況下，往往生存能力較差，這就導致近年來公司信貸資產不良率上升。雖然大部分信貸資產具有抵押和擔保，但訴訟及處置該類資產週期漫長，且在處置期間，較少利息收入入賬，直接導致公司收入和利潤的下降。

其中之既定功能需向風險監控總監匯報，透過下列工作統籌集中管理借貸風險：

- 制定審批過程、貸款後監察、跟催過程及大額借貸之政策；
- 發出特定市場、行業及產品之借貸指引；特定抵押品之可接受額度或抵押品緩和風險及評估參數之借貸指引；
- 透過設定限額，監控行業、交易對手及借貸組合類別等之借貸風險；
- 維持和發展借貸風險／借貸分級制度，以將風險分類及加強管理；
- 向高級行政人員及各類委員會匯報公司借貸資料；
- 積極參與管理及發展借貸系統；及
- 向業務部門提供各項有關借貸之意見及指引。

減值貸款之管理及收回

公司從不同的層面持續進行借貸分析及監察。公司對問題貸款極為關注，按既定之指引並以一致之基準，及時對貸款減值作出提撥，並成立債務跟催組為客戶提供全面支援，藉以提高呆壞賬最終之收回數額。管理層會定期詳細檢討貸款組合，並按過往趨勢比較貸款組合之表現及逾期統計數字，及評估近期經濟情況，以便能對貸款減值作適當提撥。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抵押品及其他改善信貸條件

抵押品雖然是減低信貸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本公司的貸款基礎是根據客戶的現金流量及履行償還責任的能力，而並非依賴抵押品的價值，公司政策是將貸款額設定於客戶有能力償還的範圍內，而並非過份依賴抵押品。在若干情況下，信貸可能並無抵押，但須視乎客戶的財政狀況及產品類別而定。主要抵押品類別為個人／商業物業、證券、應收賬款等。

公司設有包括風險管理人員、律師在內的專業團隊對抵押品進行處置，但由於訴訟及固定資產處置時間較長，以及公司所在行業性質，導致公司一直存在一定的不生息資產。

信貸風險集中

公司的交易對手主要位於經濟較為發達的蘇州地區，區域集中度很高，受地域經濟影響較大。公司也致力於將業務範圍向周邊地區擴張，二零一六年開發的新產品，如銀橋貸、融證通、贖樓貸、汽車融資租賃等，具有非常明顯的標準化特徵，具備跨區域複製的可行性，隨著新業務的發展，風險集中度將逐步降低。

(2) 流動資金及融資風險

受政策監管影響，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資金和以存款質押的銀行借款放貸。根據年末公司流動資金資料，公司完全有能力償還所有銀行借款及蘇州錢袋借款。

公司未生息資產主要為正在處置的不良信貸資產，該部分並不會對資金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隨著訴訟的完成和資產的處置，該部分將逐步變現，並為業績增長提供助力。

(3) 市場風險

公司認為市場風險是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之一。

從市場利率角度看，社會普遍的降息和貨幣供應擴張，導致終端利率水準下降，直接導致公司對外借貸利率的下降，影響了公司的效益。雖然終端利率下降，但私營部門對未來的悲觀預期抑制了其投資意願，私營部門投資增速逐年下降，也間接抑制了本公司對較優質客戶放貸效益。

從二零一六年開始，公司積極改善目前的情況，特別是積極發展企業超短期貸款業務和個人貸款業務，降低公司受到市場風險衝擊的程度。企業超短期貸款業務主要是作為銀行與企業之間的貸款周轉管道，通過與銀行、企業三方的密切資訊溝通，為企業貸款周轉提供融資便利，不受市場風險影響，並能取得較為可觀的收益；個人貸款業務主要為贖樓貸業務，為賣方提供房產從銀行解押的資金服務，因為存在明確的買賣合同，還款資金來源確定，基本不受市場風險影響。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4) 營運風險

公司明確分工有市場行銷部門、風險管理部門、放款中心及審計部門，各部門互相獨立及並無互相從屬關係。

市場行銷部門收集客戶資料並撰寫專案報告，風險管理部門審核專案報告並出具風險意見和放貸前提條件，放款中心審核客戶是否滿足放貸前提條件並進行放款，審計部門對整個流程進行回顧和審核。

公司營運各部門互相獨立，整個流程經過數年的實際操作，已經杜絕內部人員失誤或系統失靈導致的風險。

公司產品已基本標準化運作，對客戶的識別和貸款需滿足的條件已有定式並根據環境變化一直更新；公司的風險管理從業人員均為有著豐富風險管理經驗的專業人士，能對客戶風險準確把握；公司的放款中心從業人員為資深財務管理人員，能夠對放寬條件是否滿足做出判斷；公司審計部門從業人員為具備豐富金融、財務與審計經驗的專業人士，能夠在整個流程中對外部風險進行評判並做出應對。

公司的整體營運系統穩健，足以應對內外部營運風險。

2. 內部監控與審核

公司設立審計部門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彙報，負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建立、運行和審核。

宏觀上，審計部門對市場及環境情況做出判斷，審核公司為達成策略目標所設定的風險性質和程度，並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建議。

審計部門每年對公司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兩次定期(一月及七月)和數次不定期審查與監督，並及時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供系統的運行說明。於報告年度內，審計部門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系統。

審計部門負責內部監控系統的運行，在業務流程時或之後進行監控和審查，可以隨時調閱業務流程檔並對業務流程是否合規進行審核，審計部門有權對業務流程所有參與人員進行詢問，形成單獨的審計報告。一旦審計部門發現業務流程存在任何問題，該流程必須暫停並追究問題環節參與人員的責任。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報告(續)

公司內幕消息的發佈由董事會辦公室及律師負責，董事會辦公室對內幕消息進行識別，由律師進行確認並草擬公告，公告的發佈將由董事會進行批准。審計部門亦對公司內幕消息的發佈進行監控，對強制性披露和自願披露進行獨立審核並提供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內幕消息必須嚴格保密直至公告發佈。

管理層每年需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判，一旦發現有任何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需要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彙報，並提出應對方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均為有效及足夠，提請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是一家具有環境責任感和社會責任感的企業。公司積極做好節能減排工作，是一家環境友好企業；公司亦有義務做好企業人角色，為公司員工提供良好的就業環境和晉升通道，保證公司產品及營運遵守相關法律及規定，考慮並符合社會利益。

1. 環境保護

公司不僅在日常經營時注重環境保護，更將環保概念推廣至客戶、供應商及其他關係方。公司致力於減少日常運作對環境產生之不良影響，並積極參與可改善環境之活動。同時，公司亦透過投資和借貸政策，實踐社會責任。

環保表現	單位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氧化碳排放量			
二氧化碳總排放量	千克	198238.12	190194.96
能源	千克	185361.20	170064.30
公幹	千克	12876.92	20130.66
每名全職僱員平均二氧化碳總排放量	千克／全職僱員	1694.34	1259.57
能源	千克／全職僱員	1584.28	1126.25
公幹	千克／全職僱員	110.06	133.32
每平方米二氧化碳總排放量	千克／平方米	70.80	61.35
能源消耗			
總能源消耗	千兆焦耳	669.31	614.07
電力	千兆焦耳	669.31	614.07
每名全職僱員平均總能源消耗	千兆焦耳	5.72	4.07
每平方米總能源消耗	千兆焦耳／平方米	0.24	0.20
總耗水量	公噸	3563	2296
每名全職僱員總耗水量	公噸／全職僱員	30.45	15.21
紙張總耗用量	千克	11900	14875
廢棄物			
一般辦公室廢棄物(可回收)	千克	19692.80	24616.00
一般辦公室廢棄物(不可回收)	千克	9267.20	11584.00
電子產品及設備	千克	268.00	425.00

資料包括公司所有之業務範圍，並準確至2個小數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1 排放物

公司不涉及工業生產活動，並不產生有害廢棄物，主要排放物為能源消耗、交通產生的以二氧化碳為主的溫室氣體。

公司積極制定環保政策並實施，旨在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如在指定區域更換能耗更低的LED光源，盡量減少汽車、飛機的使用強度，較多採取耗能更低的高鐵作為公幹的主要工具。

從二零一六年度，公司營業面積增加10.71%，員工人數增長29.06%，但二氧化碳排放量較上年度降低4.06%，能源使用效率得到一定提高；同時，公司公幹乘坐高鐵的里程比例由7.84%提升至31.15%，單位排放量明顯降低，公司將繼續採用一系列措施降低排放物總量。

1.2 能源消耗

公司試點在辦公區域減少光源數量及降低光源強度，同時採用更低能耗光源，另規定更嚴格標準的中央空調及大能耗電器使用準則，在辦公區域和僱員增長的情況下，有效降低公司能源消耗8.25%。公司在辦公區域增加節水裝置，已取得明顯成效，總耗水量下降35.56%。

公司採用經過FSC認證的紙張，規定採用來源地清楚及不屬於高風險國家的原木紙漿製造，及／或100%再造紙。公司亦推行無紙化辦公，但由於公司業務產品轉型，業務筆數增幅明顯，故紙張總耗用量有所提升。

1.3 廢棄物管理

公司不涉及產生有害廢棄物，對於可能產生之有害廢棄物，公司委託專業公司處理。

公司將環境作為對外貸款的重要考慮因素，評估客戶對環境產生的影響，對高能耗、重污染行業採用嚴格准入的審批原則；公司每年組織植樹造林活動，並形成定例；公司亦在宴會活動中取消瀕危物種菜式，並在社區內宣傳環保理念，推動低碳生活、循環再造的傳遞。

2. 社會

公司對僱員和社區負有社會責任，為僱員提供培訓和職業發展規劃，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環境。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及客戶隱私，亦建立並運行穩健的風險管理系統和內部監控系統，堅持不作惡的社會理念，以實際行動實現與社會的和諧相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1 僱傭及勞動常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員工總人數為148人，全部為全職僱員。

二零一六年度僱員統計情況表

僱員年齡區間	人數	僱員性別	人數	僱傭類型	人數
20-35	79	男	70	全職	148
36-45	44				
46-55	22	女	78		
56及以上	3				
合計	148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相關規定，確保僱員合法權益（包括僱傭及解聘）；公司參照行業或業界現有準則建立僱員招聘和晉升體系，給予僱員平等的機會及其他待遇和福利，不低於行業平均水準；公司堅決反對歧視，保證平等的工作環境，適度多元化。

公司每年公開舉辦一次校園招聘，並不定期進行社會招聘。公司建立完善的薪酬體系和考核制度，對每位僱員提供職業生涯規劃，並對考評合乎要求的僱員提供職業晉升通道；公司實行8小時工作制，所有僱員享有法定假期及帶薪年假。

2.2 健康與安全

公司不涉及生產或銷售任何能對人體造成危害的產品，亦不處於任何可能造成危害的環境。公司遵守《環境保護法》、《職業病防治法》、《消防法》及相關規定，為僱員提供安全、良好的工作環境，並提供足夠的安全措施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

公司每年為全體僱員提供免費體檢，公司亦經常舉辦長跑、羽毛球等體育活動，確保僱員職業健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3 發展及培訓

公司每年定期、不定期開展針對全體僱員及部分僱員的學習與培訓，用以提高僱員的知識和技能水準，二零一六年度全體僱員的受培訓比例為100%。

僱員培訓統計表

分類		人均培訓時數
性別	男	11.50
	女	12.63
僱員類別	高級管理層	18.00
	中級管理層	14.00

公司為全體僱員提供商務禮儀培訓；為業務部門、風險部門提供業務培訓及風險管理培訓；公司為35歲以下員工組建專門的培訓班並每季度組織學習、培訓及公司參訪；公司還為高級管理層提供互聯網金融、投資等新的業務類型培訓。

2.4 勞工準則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相關規定，不允許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而公司所處行業具備行業門檻和專業性，需要一定的知識儲備和專業性。

公司招聘時需驗證對方身份資訊，杜絕僱傭童工的可能性。公司工作守則規定不允許強制勞工，並明示公司和監管部門舉報聯繫方式。公司亦由人力資源部門不定期對僱員進行訪談，確保遵守各項法規。

2.5 供應鏈管理

公司非生產型企業，不存在供應商及相關供應鏈管理。

2.6 產品責任

公司產品為金融服務，遵守《民法通則》、《產品質量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相關規定，公司基於所能提供的服務的基本描述進行對外宣傳，並未弄虛作假或進行任何欺騙客戶的行為；公司注重智慧財產權和隱私資訊保護，制定多重安全措施，確保從未有出售、洩露客戶資訊的行為，公司亦不通過非法管道獲取、使用未經授權的客戶資訊。

公司制定資訊隔離制度，只有經過授權方可查詢儲存在本公司的客戶資料，公司亦定期對歷時查詢記錄進行審查，確保程序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7 反貪污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相關規定，制定嚴格的監察體系和舉報程序，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犯罪行為發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任何針對公司或僱員的貪污訴訟案件。

公司經營金融業務，貪污的發生節點在業務端和風險端，公司建立嚴格的多重審批流程和審計回顧流程，杜絕因為僱員個人原因導致的風險。公司建立舉報程序和追責機制，並由審計部門進行審查，確保系統和程序運行有效。

2.8 社區投資

公司積極組織並鼓勵僱員參與社區活動，二零一六年度公司多次組織僱員利用週末時間為社區居民提供金融風險防範知識講座，培養社區居民對非法金融的認識和辨別；公司亦多次組織僱員參與社區體育活動，如參與社區馬拉松、羽毛球比賽等；公司對於有可能危害社區環境的企業，禁止發放貸款和提供金融服務，在一定程度上促使其改進生產工藝。

公司願意為與環境、社會的和諧共處持續投入精力和資源，是具備環境責任感和社會責任感的企業。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5至14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客戶貸款的減值準備</p> <p>請參見以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3.2、19</p> <p>於2016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淨額合計為人民幣2,024,425千元，佔總資產的64.6%。客戶貸款的減值準備為人民幣220,585千元。</p> <p>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客戶貸款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個別評估，如果沒有客觀證據表明進行個別評估的貸款存在減值，無論其是否重大，集團都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組別中，進行組合減值評估。</p>	<p>我們評估了與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並對其進行了測試。這些控制包括定期識別對於個別評估方式計提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以組合方式計提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關鍵模型、數據、假設和參數的確定。</p> <p>此外，我們還進行了以下實質性程序：</p> <p>我們通過抽樣方法對未被集團識別為減值貸款的客戶獲取外部審計證據。</p>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進行個別減值評估的客戶貸款，其減值損失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對組合貸款進行組合減值評估時，集團根據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貸款的歷史損失經驗對該組合作出減值估計。歷史損失經驗將根據反映當期經濟情況的可觀察資料進行調整。

我們關注該方面是由於減值估計涉及管理層的重大估計和判斷。我們特別關注管理層對以下方面的判斷：個別評估中減值貸款的及時識別、減值貸款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組合評估中適用模型、假設、參數及計算方法的選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以個別方式評估：

對於以個別方式評估的減值準備，我們對有客觀證據支持的減值準備，我們在抽樣基礎上評估了 貴集團的假設、金額計算及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

以組合方式評估：

對於以組合方式評估的減值準備，我們評估了 貴集團使用的模型是否適用於當前的經濟環境以充分反映客戶貸款及墊款面臨的信用風險。

同時，我們驗證了 貴集團在減值模型中使用的關鍵數據、假設及參數，包括評級分類、歷史損失數據、減值識別期間。

基於獲取的證據，我們認為用以評估減值準備中的模型、關鍵數據、假設及參數中是合理的。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報內的所有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英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中文翻譯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利息收入	6	248,334	375,536
利息支出	7	(65,639)	(54,655)
淨利息收入		182,695	320,881
由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工具產生的淨損失	8	(462)	—
其他經營收益	9	5,583	2,453
淨收益		187,816	323,334
行政支出	10	(63,998)	(67,580)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19(c)	(106,610)	(142,920)
其他利得，淨值	12	45,769	38,285
除所得稅前利潤		62,977	151,119
所得稅支出	14	(8,259)	(41,605)
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54,718	109,514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40,078	101,886
—非控制性權益		14,640	7,628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	—
本年總綜合收益		54,718	109,514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40,078	101,886
—非控制性權益		14,640	7,6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計)			
—基本每股盈利	15	0.04	0.10
—稀釋每股盈利	15	0.04	0.10

第80頁至第143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2,236	1,121
無形資產		1,021	5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72,494	47,261
		75,751	48,941
流動資產			
其他資產	18	22,657	19,876
授予客戶的貸款	19	2,024,425	2,030,05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20	100,997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1	912,349	670,547
		3,060,428	2,720,476
總資產		3,136,179	2,769,417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8,111	8,111
股本溢價	23	548,237	548,237
其他儲備	23	584,739	578,319
留存收益	24	454,343	418,078
		1,595,430	1,552,745
非控制性權益	13(h)	204,708	214,076
總權益		1,800,138	1,766,821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25	16,742	16,015
即期所得稅負債		30,360	32,41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	—	2,913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c)	633	684
借款	26	1,288,306	950,572
總負債		1,336,041	1,002,596
總權益及負債		3,136,179	2,769,417

第80頁至第143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本財務報表由本公司的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陳雁南
董事

吳敏
董事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總權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結餘	8,111	548,237	578,319	418,078	1,552,745	214,076	1,766,821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40,078	40,078	14,640	54,718
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40,078	40,078	14,640	54,718
提取法定儲備	23(a)	—	3,813	(3,813)	—	—	—
僱員獎勵計劃－職工服務 價值	23(b)	—	2,607	—	2,607	—	2,607
向少數權益支付股利	13(h)	—	—	—	—	(24,008)	(24,008)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與 所有者交易的總額		—	6,420	(3,813)	2,607	(24,008)	(21,401)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111	548,237	584,739	454,343	1,595,430	204,708	1,800,138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8,111	592,720	556,713	342,569	1,500,113	—	1,500,113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	101,886	101,886	7,628	109,514
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101,886	101,886	7,628	109,514
提取法定儲備	23(a)	—	19,239	(19,239)	—	—	—
僱員獎勵計劃的終止		—	(4,771)	—	(4,771)	—	(4,771)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 權益	13(h)	—	7,138	(7,138)	—	206,448	206,448
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派發	16	—	(44,483)	—	(44,483)	—	(44,483)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與 所有者交易的總額		—	21,606	(26,377)	(49,254)	206,448	157,194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111	548,237	578,319	418,078	1,552,745	214,076	1,766,821

第80頁至第143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62,977	151,119
調整：			
利息支出	7	65,639	54,655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19(c)	106,610	142,920
折舊及攤銷		(353)	1,113
淨匯兌收益		(42,217)	(34,5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虧損		462	—
僱員獎勵計劃		2,607	(4,771)
		195,725	310,519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額：			
— 其他資產		(2,781)	(1,863)
— 授予客戶的貸款		(100,982)	(267,93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淨增加		(101,459)	—
— 銀行定期存款		(116,532)	65,015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定期存款匯兌利得		42,160	—
— 其他負債		727	(1,555)
— 應付關聯方款項		(51)	51
經營活動所(使用)/產生現金		(83,193)	104,235
已付利息		(59,952)	(59,202)
已付所得稅		(38,457)	(72,136)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入		(181,602)	(27,10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子公司，扣除購入的現金		—	(123,295)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56)	(367)
購買無形資產		(568)	(333)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24)	(123,99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		1,352,398	1,278,886
償還銀行借款		(1,020,351)	(1,238,235)
向少數權益支付股利		(24,008)	—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支付股利		—	(44,48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308,039	(3,8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25,213	(154,93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946	186,3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利得		57	34,51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1,216	65,9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的客戶發放抵押貸款、保證貸款和信用貸款提供借貸服務。

為準備本公司的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本集團通過進行重組(「重組」)使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吳中典當」)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吳中典當乃由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最終股東」)經營及最終控制。

重組主要涉及加入由最終股東擁有的本公司及其其他子公司作為同為最終股東擁有的吳中典當的控股公司。因此，重組使用與反向收購相近的會計原則入賬。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按合併基準編製，並以包括吳中典當在內的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績的賬面值列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126,414,800元(約合港幣158,018,500元)之現金對價從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吳中嘉業」)方收購蘇州吳中區東山農村小額貸款有限公司(「東山小貸」)40%股權。東山小貸由此成為集團旗下子公司。東山小貸業務主要涉及發放小額貸款，為中國境內客戶提供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成立了一家100%控股的保理公司蘇州匯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匯達保理」)，於中國境內開展保理業務。

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陳列在第75頁至143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核准並許可發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分「帳目及審計」的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重估(按公允價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1.1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利用銀行融資應付其日常的營運資本需求。目前的經濟狀況繼續對(a)對本集團抵押貸款、保證貸款、信用貸款和保證服務的需求；(b)在到期日對貸款利息和本金的收回；及(c)在可見未來可運用的銀行融資造成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在考慮運營表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其推斷和預測顯示本集團應有能力在目前的融資水準下繼續經營。在作出評估後，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借款在附註26中披露。

2.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了以下新準則、修改和解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改)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改)	澄清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披露倡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修訂一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改)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改)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職工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修改)	中期財務報告

採納該等修改對當期和任何前期並無影響，且不大可能會對未來期間產生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

多項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未有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此等準則、修改和解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列載者除外：

準則	主要規定	自此日期或 之後財年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p>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布收入確認的新準則。此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出售貨品和提供服務產生的收入)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造合同)。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p> <p>現階段，本集團未能估計新準則對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將在未來十二個月對影響作出更詳細的評估。</p> <p>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目前，本集團預計不會在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p>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續)

準則	主要規定	自此日期或 之後財年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p>此項新準則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終止確認，並介紹套期會計的新規定和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p> <p>本集團目前尚未對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進行詳細評估。目前，本集團不持有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而符合條件的該類債務工具隨後將可被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綜合收益(FVOCI)的金融資產以及可選擇以FVOCI計量的權益工具。</p> <p>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投資(FVPL)，其將很可能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相同基準入賬。</p> <p>目前，本集團無法估計新指引對其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的影響。</p> <p>終止確認規則引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沒有任何變動。</p>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續)

準則	主要規定	自此日期或 之後財年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p>新套期會計準則將套期工具的會計計量和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更緊密地結合。作為一般性原則，由於準則引入了更多以原則為本的方針，所有更多的套期關係將符合套期會計條件。本集團尚未就HKFRS9的實施下可能產生的套期關係作詳細評估。</p> <p>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損失(ECL)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發生的信貸損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下的合同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和若干財務擔保合同。儘管本集團尚未詳細評估新模型將如何影響其減值撥備，但有可能導致提早確認信貸損失。</p> <p>新準則亦增加了披露規定和列報的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p> <p>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必須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後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起應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款，只容許就二零一五年二月一日前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分階段提早採納。在該日後，新規則必須全數採納。本集團不打算在強制性日期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p>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b)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續)

準則	主要規定	自此日期或 之後財年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租賃」	<p>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將導致差不多所有租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p> <p>對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改變。</p> <p>此準則將主要影響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集團有不可取消的經營租賃承擔HK\$7,009千元(見附註28(a))。然而，集團仍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和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分類。</p> <p>若干承諾或會由短期和低價值租賃所涵蓋，同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部分承諾可能不符合租賃的定義。</p> <p>此新準則必須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目前，本集團預計不會在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p>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而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

2.2.1 合併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特殊目的主體)。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主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以對銷。未實現損失亦予以對銷。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與統一控制下的公司發生合併時，適用合併會計。合併會計的原則是按被收購方的業務一直由收購方經營的假設來合併共同控制下的公司。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以自本公司與被收購方最初受到共同控制後即發生合併的假設來反映本集團的合併業績，合併現金流量及合併財務狀況(即在合併日不需進行公允價值調整)。支付的合併對價與合併時的淨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權益。在編製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時，對於所有本集團與被收購方之間的交易，不論其是在合併前或在合併後發生，其影響均會被對銷。比較數據按視同被收購方於前一報告期間已被合併進行列報。為進行業務合併發生的交易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a) 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全資子公司蘇州匯方同達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原名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匯方同達」)，已與吳中典當、吳中典當的直接權益持有人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吳中嘉業」)及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恒悅諮詢」)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權益持有者訂立一系列的協議，使本集團：

- 對吳中典當進行實際控制；
- 於吳中典當的股東大會上行使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東投票權；
- 通過匯方同達向吳中典當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並收取服務費作為對價，獲得吳中典當的絕大部份經濟利益；
- 於中國法律許可的時間及程度內，通過行使獨家認購期權購入吳中典當所有股本權益，以收取吳中典當的剩餘經濟利益；及
- 從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各自的權益持有者取得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全部股本權益的質押。

本集團不持有吳中典當的任何股本權益。然而，因該等協議，本集團控制吳中典當並成為吳中典當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主要受益人。因此，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吳中典當視為其間接子公司。本集團已將吳中典當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包含合併財務報表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1 合併賬目(續)

(b) 非源自重組的子公司

除如附註1所述的重組外，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附註2.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2 子公司(續)

2.2.2 獨立財務報表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子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子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3 利息收入及支出

所有付息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項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如選擇權)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未來信用損失。合同各方之間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當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相似的金融資產組由於減值損失出現減記時，利息收入按以計量減值損失為目的的未來現金流的折現率確認。

2.4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應在初始確認時釐定投資的分類。本集團目前僅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這一分類有兩個子分類：交易性金融資產和在初始確認時被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金融資產(續)

(a) 分類(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若金融資產主要為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購入或發生，或該資產為集合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曾實際短期獲利，則歸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任何交易性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將某些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公允價值選擇權)。指定後，在後續期間內不得改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公允價值選擇權僅在以下條件滿足時適用：

- 應用公允價值選擇能減少或消除原應出現的會計錯配情況；或者
- 此等金融資產是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而該金融工具組合進行了風險管理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或者
- 此等金融資產包括債務主體和必須單獨列示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權益性投資的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報告。因此，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權益性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二零一五年：無)。

應用公允價值選擇權的金融資產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利得或損失淨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貸款和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授予客戶的貸款」及「其他應收款」。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但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12個月結算的數額，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 — 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支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4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和計量(續)

活躍市場的報價投資的公允價值以當前的投標價格為基礎。如果金融資產並無活躍市場，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最近的正常交易、現金流量折現法及市場參與者常用的其他估值技術。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其產生期間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中列示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利得或損失淨額」。

貸款和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即發放貸款的現金，包括一切交易成本，並在後續期間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計量。

金融資產於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本集團將與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時，予以終止確認。對一筆續當貸款合同條款的實質修改將導致終止確認原貸款，並按修改後的條款確認一筆新的貸款。

2.5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損失。

本集團用以評估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發生資金周轉困難；
- 違反貸款契約或條件；
- 啟動破產程序；
- 借款人的市場競爭力下降；
- 質押物價值下跌；及
- 向借款人提起法律訴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5 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首先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個別評估，其後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個別或集體評估。如果沒有客觀證據表明進行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情況，無論其是否重大，本集團都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別中，進行集體減值評估。個別進行評估減值並且已確認或繼續確認減值損失的資產，不再納入集體減值評估的範圍。

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貸款及應收款項已發生減值損失，則其減值損失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其原始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發生的減值損失通過使用備抵賬戶減少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減值損失的金額計入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帶有抵押物的金融資產無論抵押物是否執行，按照執行抵押物價值減去獲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額估計和計算未來現金流的現值。

本集團在進行減值情況的集體評估時，將根據信用風險特徵的相似性和相關性對金融資產進行分組(如按照抵押物類型、逾期狀況或其他相關因素進行分級)。這些信用風險特徵通常可以反映債務人按照該等資產的合同條款償還所有到期金額的能力，與被檢查資產的未來現金流測算是相關的。

本集團對一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進行減值集體評估測算時，以該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以及與該組金融資產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為基礎。為反映該組金融資產的實際狀況，以上歷史損失經驗將根據當期資料進行調整，包括反映在歷史損失期間不存在的現實情況，以及剔除那些本期已不存在事項的影響。

對各資產組合的未來現金流變化的估計應反映相關的可觀察到的各期資料的變化並與該變化方向保持一致(如物業價格、付款情況或體現減值可能性及程度的其他變化因素)。為減少預期損失和實際發生的損失之間的差異，本集團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理論和假設。

當貸款無法收回時，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式及確定損失金額後，本集團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核銷，沖減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如果期後減值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上與發生在確認該準備後的某事件相關聯(例如借款人的信用評級提升)，則以前所確認的減值準備通過調整備抵賬戶轉回。轉回的金額在當期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6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僅持有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的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扣除交易費用後的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並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扣除交易成本的所得款項與償還金額之任何差異，以實際利率法於其他金融負債存續期間內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負債主要由合併財務狀況表「銀行借款」與「應付關聯方款項」組成。預期將於一年以內結算的其他金融負債列示為流動負債，其他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預計能夠自主地將清償義務展期至報告日後12個月以上，否則本集團將銀行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如其他金融負債在一年或以內到期，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因支付可確認，本集團合併範圍內企業持有人權益劃分為金融負債。

2.7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該法定可執行權力須不倚賴未來事件且必須在正常商業行為中，在公司或對手方違約、資不抵債或破產時均可執行。

2.8 抵債資產

相關貸款終止確認後，抵債資產按「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入賬並在「其他資產」項下列報。抵債資產按賬面值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於報告期末按照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後續計量。當抵債資產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低於賬面價值時，減值損失於損益確認。

處置抵債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當期合併利潤表。

2.9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的個人或團體。本集團已認定本公司的董事會為首席經營決策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0 外幣折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除了符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遞延入賬的現金流量套期和淨投資套期外，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利得/(虧損)－淨值」中列報。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每份列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1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所有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其他經營支出中列支。

不動產、工廠和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經營租賃改良	3-5年
車輛	5年
傢具及設備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13)。

處置的利得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利得 - 淨值」中確認。

2.12 無形資產

(a) 電腦軟件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電腦軟件，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無形資產按其成本減去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在其預計使用年期内以直線法攤銷，並計入損益。已減值的無形資產扣除累計減值後攤銷。

無形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電腦軟件	10年
------	-----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根據載於附註2.13的會計政策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3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評估。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評估。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的子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在差異

遞延稅項就子公司和聯營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準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才不予確認。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15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的中國職工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職工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負責該等職工退休時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職工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

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入賬列為費用，且為一名職工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職工離開本集團。

(b)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職工有權參與不同的政府資助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醫療、住房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按職工的薪金的若干百分比為職工每月供款予該基金及當職工提供服務使其有權獲得該供款，該供款將在期內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本集團就該等社會保障基金的責任以於報告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6 僱員獎勵計劃

(a)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主體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等待期間內確認，等待期間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職工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在每個報告期末，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利潤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和股本溢價。

(b) 集團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公司以其股份為基礎向附屬子公司員工發行的認股權應確認為其向子公司的資本注入。獲取的員工服務的公允價值，以認股權授予日的公允價值為計量基礎，並在整個行權保護期間內分期確認為其對子公司投資額的增加，母公司的資本相應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2.17 準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作出準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支出。

2.18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在利潤表中確認。用於補償已經發生的費用和損失或用於向集團內某一公司提供即時財政支持的政府補助，不再發生未來相關成本時，在其變為可收到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2.19 租賃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列支。

2.20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2.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22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營運活動主要面對多種不同的財務風險，而此營運活動包括分析、評估、接受及管理不同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承擔風險乃金融業的核心，而營運風險則為開展業務不可避免的一環。因此，本集團的目的是為適當地平衡風險及回報，和盡可能減少對本集團在財務業績上的潛在的不利因素。

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認及分析該等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額度及控制，監控該等風險及達至釐定之額度內。本集團更會定期審查此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式，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改變。

集中的風險管理部門根據董事會批核的政策執行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門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提供書面的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風險種類的書面政策，例如信用風險及利率風險。

風險的最主要種類為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

3.2 信用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信用風險，該風險乃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償還責任而引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經濟情況，或本集團的資產組合中比較集中的特定行業分部的表現出現重大轉變時，將使產生虧損與資產負債表日期所提取的減值準備出現差異。因此，管理層審慎管理其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的資產組合內的客戶貸款。

(a) 緩釋信用風險的政策

本集團採用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來緩釋信用風險。就典當服務而言，最傳統的做法是接受客戶的特定類別抵押物。客戶貸款的主要抵押物種類有：

- 房地產，包括住宅及商業物業；
- 股權，主要為通常與借款人有關的非上市股權；及
- 動產，包括但不限於存貨、車輛、奢侈品包、手錶、貴金屬及珠寶。

本集團亦專注於確定房地產抵押物的合法所有權及為其估值。授出貸款金額主要是基於抵押物的價值，通常低於房地產抵押物估計價值。本集團緊密監控在整段貸款期內房地產類抵押物的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a) 緩釋信用風險的政策(續)

除典當貸款抵押物外，本集團亦就股權質押貸款而引入其他信用增級措施，主要為償還貸款保證的協力廠商擔保、考慮借款人的還款能力、還款記錄、抵押物的狀況、財務表現、槓桿比率、行業前景及競爭等因素。

對保證貸款，本集團考量獨立協力廠商擔保人的償債能力、財務業績、槓桿率及業務表現等因素。

除典當貸款和保證貸款，本集團也向客戶提供信用貸款。本集團評估借款人的信用分級，包括借款人的經營狀況，財務資訊，還款能力以及借款人所在行業的行業前景。

本集團的子公司東山小貸為客戶提供融資擔保服務。東山小貸考量借款人的償債能力、償債記錄、抵押物狀態、財務業績、槓桿率、行業前景和市場競爭等因素。東山小貸亦要求信貸再擔保公司對擔保提供再擔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b) 減值準備政策

為編製財務報表，僅將基於客觀減值證據的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發生的損失確認為減值準備。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年末減值準備來自根據不同抵押物種類進行區分的三類貸款。大部份的減值準備來自股權質押典當貸款、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保證貸款和信用貸款。下表所示為本集團按照抵押物種類區分的三類客戶貸款原值及相應的減值準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抵押貸款	1,525,529	1,626,651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1,089,431	1,059,644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19,901	553,810
—個人財產抵押貸款	16,197	13,197
保證貸款	273,729	261,941
信用貸款	485,400	321,082
	2,284,658	2,209,674
減：減值準備		
抵押貸款	(220,585)	(161,823)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49,317)	(40,832)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171,268)	(120,991)
—個人財產抵押貸款	—	—
保證貸款	(33,342)	(13,595)
信用貸款	(6,306)	(4,203)
	(260,233)	(179,621)
	2,024,425	2,030,053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載列於附註2.5的標準決定減值的客觀證據是否存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b) 減值準備政策(續)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規定，對未償還的保證貸款、信用貸款、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及股權質押典當貸款至少每年進行一次個別評估，如應個別情況將需要更頻密地審核。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應逐筆評估這些貸款所產生的損失，釐定相應的個別準備。評估通常考慮持有的抵押物及單個貸款戶的預期收款，並考慮客戶的財務狀況、目前還款能力、抵押物的質素及價值、過往經驗、獨立協力廠商擔保人的財政狀況及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營運地點的經濟環境。動產質押貸款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不進行個別評估。

為以下情況下提取集體準備：(i)對同類抵押物的貸款組合進行個別評估但沒有發現客觀減值證據；及(ii)利用可供使用的過往經驗、經驗判斷及統計方法判斷存在已產生但尚未確認的損失。

動產質押貸款的信用風險較低，原因為本集團在客戶償還貸款前實際上接管或委託獨立協力廠商接管質押物。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考慮到通過處置財產收回的金額後，動產質押貸款並未產生損失。因此，並無就以該類抵押物進行擔保的貸款提取集體減值準備。因此，並無就以該類抵押物進行擔保的貸款提取組合減值準備。

有關股權質押典當貸款、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保證貸款和信用貸款的個別評估及集體評估的減值準備，請參閱附註19。

(c) 未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與資產有關的信用風險敞口如下：		
其他應收款	16,990	13,946
授予客戶的貸款	2,024,425	2,030,053
銀行存款	910,919	669,147
	2,952,334	2,713,1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c) 未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上表所示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考慮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以上資產的風險敞口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淨值列示。本集團持有的銀行存款主要存放在大型商業銀行。

管理層對其繼續將本集團來自於客戶貸款信用風險敞口控制和維持在較低限度的能力具有信心。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結餘主要存放在管理層認為高信用等級的國際和中國主要商業銀行內。本集團認為與存放於主要商業銀行銀行存款結餘有關的信用風險甚微。

(d) 授予客戶的貸款

授予客戶的貸款概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未逾期末減值	1,043,847	1,150,290
逾期末減值	880,398	850,137
個別已減值	360,413	209,247
總額	2,284,658	2,209,674
減：減值準備	(260,233)	(179,621)
淨值	2,024,425	2,030,053

(i)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來自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眾多客戶。

此類別包含所有動產質押典當貸款，因為可通過出售被沒收的動產質押物償還此類貸款，且其售價通常較貸款賬面價值為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d)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ii) 逾期未減值貸款

逾期未減值貸款來自在本集團擁有良好貸款記錄的客戶。由於該等貸款被具有可合理地確定市價的房地產抵押物全額擔保，或在股權質押典當貸款、保證貸款和信用貸款的情況下，由於客戶信用狀況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因此，董事們相信，概無需對該等結餘提取準備。逾期未減值貸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	317,754
逾期一至三個月	6,884	21,480
逾期四至六個月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830,407	285,434
	837,291	624,668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	180,256
逾期一至三個月	—	6,126
逾期四至六個月	—	—
逾期六個月以上	7,247	18,816
	7,247	205,198
保證貸款，總額		
逾期一個月以內	1,335	17,180
逾期一至三個月	6,230	3,091
逾期四至六個月	3,000	—
逾期六個月以上	22,225	—
	32,790	20,271
信用貸款，總額		
逾期六個月以上	3,070	—
	3,070	—
逾期未減值貸款合計	880,398	850,1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信用風險(續)

(d)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ii) 逾期未減值貸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逾期未減值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接納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1,384,947千元的房地產抵押物(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24,460千元)。

(iii) 個別已減值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個別減值貸款總額		
—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117,131	67,847
—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199,648	117,861
— 保證貸款	43,634	23,539
	360,413	209,247
個別減值貸款減值準備		
—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32,780)	(29,483)
—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139,684)	(86,866)
— 保證貸款	(25,266)	(10,769)
	(197,730)	(127,118)
個別減值貸款淨值	162,683	82,129

(e) 存在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的風險集中性

本集團維持廣泛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五大客戶的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的29.1%(二零一五年：28.2%)。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前五大客戶的利息收入為總利息收入的27.4%(二零一五年：2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擔市場風險，市場風險乃當市場價格變動，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將來的現金流會隨之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是從利率、貨幣和權益性投資的未平盤額而產生，並受一般及特別的市場轉變及市場比率或價格的波動水準轉變而影響，例如利率、信用息差匯率及權益價格。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客戶貸款、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及程序以監控及管理市場風險。

(a)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因應市場利率變動出現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因應市場利率現行水準波動的影響而承擔公允價值及現金流量風險。

最重要的計息資產及負債是客戶貸款及銀行借款，兩者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以產生獨立於市場利率的現金流。合同利率的重新定價是與各授予客戶的典當貸款的到期日或銀行借款到期日互相配合的。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所有客戶貸款的到期日均於十二個月內，而銀行借款的到期日為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定期計量其貸款組合、銀行借款與計息的銀行存款可能發生的利率變動對損益造成的影響。

根據模擬分析並保持其他變量不變，倘基準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主要由於利率重設導致銀行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以及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下跌/增加約人民幣2,841千元(二零一五年：下跌/增加約人民幣1,051千元)。

附息金融資產，主要為客戶貸款，其利率並不主要受到市場基準利率的變動影響。其反而更受到供需關係以及雙邊談判的影響，令根據基準利率進行的量化敏感性分析顯得缺乏代表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市場風險(續)

(b)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概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銀行存款中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款項合計為人民幣661,953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7,216千元)(附註21)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倘美元兌人民幣轉弱/轉強1%，而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620千元(二零一五年：減少/增加人民幣6,072千元)，主要是由於折算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資產時產生匯兌虧損/利得。

3.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本集團由於合約承擔的現金需要而於債務到期時未能償還債務的風險。該等流出將消耗客戶貸款的可用現金資源。在極端情況下，欠缺流動資金可導致資產負債水準惡化及銷售資產。

本集團旨在通過已承諾的信貸額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資金來源，並且通過維持已承諾信貸額度保持資金靈活性。為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包括未提取的銀行信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預期通過內部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的借款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求。

下表為將按相關到期組別將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分類方法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下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本集團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實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甚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流動性風險(續)

	按需求或 於一個月 內償還	一至 六個月	六至 十二個月	逾期	合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510,169	146,580	261,255	—	918,004
授予客戶的貸款	200,638	575,062	259,925	1,021,133	2,056,758
金融資產合計	710,807	721,642	521,180	1,021,133	2,974,762
銀行借款	(234,104)	(709,807)	(370,094)	—	(1,314,005)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3)	—	—	—	(633)
其他金融負債	(5,763)	—	—	—	(5,763)
金融負債合計	(240,500)	(709,807)	(370,094)	—	(1,320,401)
流動資金敞口	470,307	11,835	151,086	1,021,133	1,654,36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86,951	75,124	314,364	—	676,439
授予客戶的貸款	58,999	693,922	393,944	908,543	2,055,408
金融資產合計	345,950	769,046	708,308	908,543	2,731,847
銀行借款	(88,629)	(655,112)	(295,980)	—	(1,039,721)
應付關聯方款項	(684)	—	—	—	(684)
其他金融負債	(2,611)	—	—	—	(2,611)
金融負債合計	(91,924)	(655,112)	(295,980)	—	(1,043,016)
流動資金敞口	254,026	113,934	412,328	908,543	1,688,831

流動資金的來源定期由本集團財務部審閱，以確保有足夠的可用流動資金來滿足全部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5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呈列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其他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列示。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一年內到期，於各結算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均為權益性投資(二零一五年：無)。管理層指定所有權益性投資列示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公允價值

下表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這些輸入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總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 權益性投資	—	100,997	—	100,997

年內第1與第2層金融資產之間並無轉撥。

(i) 在第1層內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權益性投資包括在第1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5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a) 公允價值(續)

(ii) 在第2層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層。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根據可觀察收益率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允價值利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折算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流量分析，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存在第3層金融工具(二零一五年：同)。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支持其業務的發展，以及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發展。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數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風險。此比率按照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按照銀行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總資本按照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總權益」加上淨負債計算得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6 資本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的策略為維持資本負債比率在50%之內，並一貫遵循吳中典當對客戶貸款總額的合規規定。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銀行借款(附註26)	1,288,306	950,57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191,216)	(65,946)
債務淨額	1,097,090	884,626
總權益	1,800,138	1,766,821
總資本	2,897,228	2,651,447
資本負債比率	38%	33%

4 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業績受會計政策、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過程中所需作出的假設、估計及管理層的判斷所影響。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作出影響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報告資產及負債金額的估計及假設。估計及判斷將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受到評估。

由於若干項目的金額重大，因此有關這些項目的會計政策和管理層判斷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關鍵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a) 客戶貸款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至少每年審閱其貸款組合以評估減值。對於決定減值損失應否紀錄於損益內，本集團就是否存在任何可觀察數據以指出某一貸款組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於該減少由該貸款組合內某一筆貸款識別前)作出判斷。此證據可能包括顯示組別內的借款人的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例如逾期或拖欠付款)或國家或本地經濟情況與本集團的資產拖欠有關的可觀察資料。管理層於預算其未來現金流量時，利用根據與組合的信用風險特性及減值客觀證據相近的資產的過往損失經驗的估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和時間所用的方法和假設將被定期審閱，以縮減損失估計及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b)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不同司法權區所得稅準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專案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c) 合併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已向某些結構性主體提供合併貸款，包括從各投資者處籌資，以及通過蘇州錢袋發放貸款，此等貸款由東山小貸擔保。評估是否合併此等結構性主體時，作為放款人和擔保人，本集團考察決定本集團為代理方或委託方的所有事實和情況。此等考量因素主要包括：(a)對發放貸款的影響力；(b)從貸款中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及(c)運用對借款人影響力影響借款回報的能力。若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動，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一項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4.2 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a) 協議

根據中國現行相關法規規定，外商獨資企業不可於中國經營典當貸款業務。吳中典當目前註冊的股權持有人為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如上文附註2.2.1所述，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匯方同達與吳中典當、吳中嘉業、恒悅諮詢以及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的協議。該等協議包括：(i) 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以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承諾授權匯方同達根據吳中典當公司章程及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行使彼等之股東權利；(ii) 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據此，吳中典當獨家委聘匯方同達向其提供諮詢及其他配套服務，且吳中典當同意向匯方同達支付諮詢服務費；(iii) 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不可撤銷及無條件向匯方同達授予期權，匯方同達可以相當於適用的中國法規可能允許的最低金額的價格收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持有吳中典當之全部股份及／或吳中典當的全部資產；及(iv) 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最終股東以其各自於吳中嘉業及恒悅諮詢的股本權益授予匯方同達第一優先擔保權，以保證上述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以及獨家購買權協議的實現。根據此等協議及承諾，儘管本集團並未直接持有任何吳中典當的股本權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權力管控吳中典當之財政及經營決策，並從其業務活動獲得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因此，吳中典當已被視作本公司的間接子公司。

5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是本集團的首席經營決策者。為了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管理層在經董事會審閱之資訊的基礎上確定了經營分部。

董事會從地理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範圍。地理上，本集團僅向中國境內提供借貸服務。從產品角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為向客戶授出以抵押物支持的貸款、保證貸款以及信用貸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以單一營運及報告分部管理其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利息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抵押貸款		
— 房地產抵押貸款	87,167	175,070
— 股權質押貸款	53,331	122,704
— 個人財產質押貸款	13,686	13,917
保證貸款	34,697	17,631
信用貸款	48,745	29,57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708	16,637
	248,334	375,536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為向客戶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款項，包括利息收入和綜合行政費收入。

7 利息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44,703	52,901
其他利息支出(附註26)	20,936	1,754
	65,639	54,655

8 由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淨損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非上市權益性證券	(6,909)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上市權益性證券	6,447	—
	(462)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淨損失為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所有公允價值變動(二零一五年：無)(附註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其他經營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顧問費收入－蘇州錢袋(a)	4,136	775
出售抵債資產之淨收益	1,298	1,615
擔保費收入－東山小貸	146	63
其他	3	—
	5,583	2,453

- (a) 二零一五年二月，本集團建立了互聯網融資平台蘇州錢袋，該平台扮演借貸雙方的中間人收取手續費。蘇州錢袋按照1.5%至8.6%的比率每年向借款人收取固定諮詢費(2015：0.2%至5.0%)。

10 行政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職工福利費用(附註11)	28,950	17,259
廣告開支	7,586	2,137
經營租賃租金	4,342	3,439
營業稅金及附加(a)	4,064	19,797
交通及食宿	4,048	4,592
折舊及攤銷	1,023	1,113
專業服務及顧問費用	3,697	3,396
通訊及辦公費用	2,406	2,430
增值稅及附加(b)	1,787	7,955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192	3,800
－ 非審核服務	—	—
手續費	1,366	168
其他費用	2,537	1,494
	63,998	67,5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行政支出(續)

- (a)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前，本集團貸款業務需要繳納營業稅和附加。營業稅為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的5%，營業稅附加為應交營業稅總額的12%。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本集團的客戶貸款利息收入需要繳納6%的增值稅及等於12%的應交增值稅額的附加稅。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簽署的獨家管理及諮詢服務協議，匯方同達向吳中典當提供獨家諮詢及附加服務，該諮詢費收入需繳納6%的增值稅及等於12%增值稅額的附加稅(二零一五年：同)。

11 僱員福利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薪金	12,806	9,793
酌情花紅	10,054	9,072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2,028	1,822
退休金	1,455	1,343
僱員獎勵計劃(附註23(b))	2,607	(4,771)
	28,950	17,259

(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三位執行董事(二零一五年：同)，他們的薪酬在附註31列報的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應支付給其餘兩名人士(二零一五年：兩名)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薪金	565	321
自由獎金	1,029	834
退休金	44	48
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57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205	(344)
	1,900	8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僱員福利費用(續)

(a)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續)

兩名人士的薪酬在下列範圍內：

	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薪酬範圍		
港幣0-1,000,000元	2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董事或最高薪酬前五人士從本集團收取任何報酬，作為加入或邀請加入本集團或離開本集團的補償。

12 其他利得，淨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淨匯兌收益	42,217	34,517
政府補助	3,552	3,609
其他	—	159
	45,769	38,2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子公司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 的國家/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合法實體 的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 本面值/註冊資本	直接持有 的權益	間接持有 的權益	主要業務	附註
四方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a)
同達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一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
融達投資有限公司 (「融達投資」)	香港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 (「匯方投資」)	香港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五日	有限公司	1股，每股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
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科技」)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96,100,000美元 /98,100,000美元	—	100%	管理與營銷諮詢	(b)
蘇州匯方同達資訊科技 有限公司(「匯方同達」)	中國	二零一二年 二月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5,000,000	—	100%	管理與營銷諮詢	(c)
蘇州匯方融達網路科技 有限公司(「匯方融達」)	中國	二零一五年 五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	—	100%	管理與營銷諮詢	(d)
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 (「吳中典當」)	中國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0	—	100%	典當服務	(e)
蘇州市吳中區東山農村小額 貸款有限公司(「東山小貸」)	中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0	40%	—	小額貸款及擔保服務	(f)
蘇州匯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匯達保理」)	中國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	100%	—	保理服務	(g)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子公司(續)

(i) (續)

- (a) 匯方投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港駿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計，以便向香港稅務局填報稅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未經審計。

除於中國和香港設立的公司外，根據其他子公司所在當地法規的要求，這些公司無須出具法定財務報表，故其概無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 (b) 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匯方科技」)原名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蘇州長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 (c) 蘇州匯方同達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匯方同達」)原名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 (d) 蘇州匯方融達網路科技有限公司(「匯方融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蘇州長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 (e) 儘管本集團於吳中典當並無任何股東權益，但由於匯方同達擁有管控吳中典當財政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以從其業務活動獲得收益，因此，本公司實際上控制吳中典當。
- (f) 本集團通過與東山小額貸款兩位共持有20%權益的少數股東簽署一致行動人協議的安排以達到佔據東山小額貸款股東會的主要表決權。因此，本集團將東山小額貸款納入合併範圍。東山小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蘇州德衡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
- (g) 蘇州匯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匯達保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蘇州長誠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子公司(續)

(ii) 重大非控制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總額是人民幣204,708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14,076千元)，全部歸屬於東山小貸。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之附屬公司財務狀況匯總

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本集團收購了東山小貸40%的股本。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東山小貸40%的權益。根據購買協議，本集團將佔據東山小貸的大部分董事席位。本集團通過與東山小貸兩位共持有20%權益的少數股東簽署一致行動人協議的安排以達到佔據東山小貸股東會的主要表決權。因此，東山小貸的財務業績於收購完成時併入本集團，並作為本集團的子公司進行核算。

持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非控制股東權益之東山小貸之財務資料概要如下文所載：

摘要資產負債表：

	東山小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流動		
資產	343,003	421,726
負債	12,818	80,625
流動淨資產總額	330,185	341,101
非流動		
資產	9,791	4,475
負債	—	—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9,791	4,475
淨資產	339,976	345,5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子公司(續)

(ii) 重大非控制權益(續)

摘要利潤表：

	東山小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利息收入	47,903	28,858
其他收入和支出	(22,543)	(8,846)
除稅前利潤	25,360	20,012
所得稅支出	(960)	(3,187)
總綜合收益	24,400	16,825
總綜合收益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	14,640	10,095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股息(a)	24,008	—

(a)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東山小貸董事會批准2015年度的股息共計人民幣30,000千元。向非控制性權益股東支付的金額為人民幣24,008千元。

摘要現金流量：

	東山小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的現金	154,926	10,015
已付利息	(29,390)	(5,356)
已付所得稅	(10,084)	5,080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15,452	9,739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	—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71,000)	(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44,452	3,23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811	6,359

以上資料為計算公司間對銷前的數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所得稅支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當期所得稅	36,405	72,581
遞延所得稅	(28,146)	(30,976)
	8,259	41,605

本集團就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實際所得稅支出，與採用適用稅率和除稅前利潤而應產生的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除稅前利潤	62,977	151,119
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6,359	38,028
稅項影響：		
— 不可稅前抵扣的費用	834	(121)
— 在企業經營所在國不同稅率的影響	(668)	—
— 代扣代繳所得稅(a)	(2,913)	2,823
— 以前年度調整(b)	(5,353)	875
稅項支出	8,259	41,605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獲豁免支付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企業不須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之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就其於中國內地營運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按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所得稅支出(續)

- (a)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其境外直接控股企業宣派的股息會代繳代扣10%的所得稅。本集團能控制該等中國子公司的股息政策並於二零一五年度確認在中國應計的代繳代扣所得稅。

根據本公司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召開的董事會，決定不宣派與二零一五年度相關的股息。因此，本集團轉回了二零一五年度在中國應計的代繳代扣所得稅。

- (b) 以前年度的匯算清繳差異主要來源於東山小貸實際繳納所得稅與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的差異。根據當地稅務局規定，東山小貸享有12.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低於本集團上年度計算所得稅採用的25%的稅率。

15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40,078	101,88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份數(千股)	1,025,237	1,025,237
基本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計)	0.04	0.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每股盈利

攤薄每股收入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集團擁有一類具備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僱員獎勵計劃的購股權(附註23(b))。對於該等購股權，假設行使購股權所發行的數目減去相同所得以公允價值(以當年平均市價釐定)發行的數目即為無對價發行的數目。得出的無對價發行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計算攤薄每股收益的分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40,078	101,88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25,237	1,025,237
調整：		
一 購股權(千股)	37,971	—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數(人民幣)	0.04	0.10

16 股息

於本財務報表發佈日本公司董事會未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提議宣派年度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遞延所得稅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沒有考慮結餘可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的變動如下：

	客戶貸款 減值損失	由被指定為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工具產生 的淨損失	可抵扣虧損	員工獎勵 計劃儲備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6,514	—	747	—	47,261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22,621	116	2,115	381	25,233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35	116	2,862	381	72,49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049	—	90	—	10,139
收購子公司	3,323	—	—	—	3,323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33,142	—	657	—	33,799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514	—	747	—	47,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遞延所得稅(續)

	中國預扣稅 (附註14)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913	2,913
利用預扣稅	(2,913)	(2,9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202	5,202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支	2,823	2,823
利用預扣稅	(5,112)	(5,1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13	2,9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已就中國境外投資者應佔若干中國子公司部分未匯出可供分配利潤在匯出時應支付的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913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計遞延所得稅資產於1年內轉回(二零一五年：同)，遞延所得稅負債於1年以上轉回(二零一五年：1年內)。

18 其他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6,144	7,762
抵債資產—個人財產	5,667	5,930
其他應收款	10,846	6,184
	22,657	19,8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授予客戶的貸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		
抵押貸款	1,525,529	1,626,651
— 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	1,089,431	1,059,644
— 股權質押典當貸款	419,901	553,810
— 個人財產抵押貸款	16,197	13,197
保證貸款	273,729	261,941
信用貸款	485,400	321,082
	2,284,658	2,209,674
減：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97,730)	(127,118)
— 集體評估	(62,503)	(52,503)
	(260,233)	(179,621)
授予客戶的貸款，淨值	2,024,425	2,030,053

客戶貸款來自本集團的貸款業務。向客戶授出的貸款期為一年以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及股權質押貸款的年利率介乎12.00%至36.72%之間(二零一五年：介乎12.00%至37.99%之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客戶的保證貸款的年利率介乎8.04%至18%之間(二零一五年：介乎7.8%至18%之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客戶的信用貸款的年利率介乎6%至18%之間(二零一五年：同)。

授予客戶的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價。減值準備均為股權質押貸款、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保證貸款產生及信用貸款(附註3.2(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當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09,980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480千元)均為房地產抵押典當貸款(二零一五年：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續當貸款對原合同條款進行了實質修改(二零一五年：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a) 客戶貸款賬齡分析

貸款賬齡按貸款發放日開始計算，續當不改變貸款原賬齡起計日。客戶貸款淨值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三個月以內	713,123	604,184
三至六個月	188,504	131,067
六至十二個月	93,313	846,798
十二至二十四個月	615,558	268,672
二十四個月以上	413,927	179,332
	2,024,425	2,030,053

(b) 貸款減值準備變動表

	二零一六年		合計
	個別評估	集體評估	
年初	127,118	52,503	179,62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4,446	44,981	149,427
轉回的貸款減值準備	(19,510)	(23,307)	(42,817)
本年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25,998)	—	(25,998)
其他轉入	11,674	(11,674)	—
年末	197,730	62,503	260,233

	二零一五年		合計
	個別評估	集體評估	
年初	19,633	20,563	40,196
收購子公司	13,535	3,789	17,324
已確認減值虧損	93,291	59,072	152,363
轉回的貸款減值準備	(332)	(9,111)	(9,443)
核銷的不可收回的貸款	(20,819)	—	(20,819)
其他轉入	21,810	(21,810)	—
年末	127,118	52,503	179,6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授予客戶的貸款(續)

(c)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客戶貸款減值準備淨提取		
個別評估	84,936	92,959
集體評估	21,674	49,961
	106,610	142,920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發行人分類如下：		
上市－公共實體	66,447	—
非上市實體	34,550	—
	100,997	—

上述權益性投資根據已記錄的風險管理策略進行管理，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業績評估，並在此基礎上向高級管理層報告相關權益性投資的資訊。

以上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記錄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記錄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淨損失」(附註8)。

投資於公共實體的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是根據此等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當時買方報價釐定。

對非上市實體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最大限度利用可觀察市場資料的估值技術計量。

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9,835千元的上市實體權益性投資，由券商提供的人民幣20,200千元借款提供質押(二零一五年：無)(附註26(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手頭現金	1,430	1,400
活期銀行存款	189,786	64,546
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21,133	604,601
	912,349	670,547

手頭現金及活期銀行存款按幣種分類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	250,396	63,250
美元	661,231	607,219
港幣	722	78
	912,349	670,547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912,349	670,547
減：原存期超過三個月的未受限定期存款	(327,123)	(294,721)
有銀行擔保的受限定期存款	(394,010)	(309,880)
	191,216	65,94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48,149千元(二零一五年：美元47,721千元)，折合約人民幣334,010千元(二零一五年：折合約人民幣309,880千元)的定期存款被作為本集團人民幣290,000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7,000千元)借款的質押物而使用受到限制(附註2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人民幣60,000千元(二零一五年：無)是本集團本金為人民幣57,000千元(二零一五年：無)銀行借款的質押物而使用受到限制(附註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港幣	普通股 人民幣
已發行和全數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5,237,000	港幣10,252,370元	8,111,008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					合計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一般儲備	僱員獎勵 計劃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48,237	500,000	73,902	4,417	—	1,126,556
提取儲備(a)	—	—	3,813	—	—	3,813
僱員獎勵計劃(b)	—	—	—	—	2,607	2,6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8,237	500,000	77,715	4,417	2,607	1,132,976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92,720	500,000	51,942	—	4,771	1,149,433
提取儲備(a)	—	—	18,797	442	—	19,239
僱員獎勵計劃	—	—	—	—	(4,771)	(4,771)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3,163	3,975	—	7,138
二零一四年股息分配	(44,483)	—	—	—	—	(44,483)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8,237	500,000	73,902	4,417	—	1,126,5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法規及組成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中國子公司須在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於派發純利前將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法定純利10%撥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當中國子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結餘達到股本的50%時，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進一步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股東現時持有的股份比例向有關股東發行新股轉換為股本或增加其現有持股的面值，惟發行後餘下的法定盈餘公積金數額須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

(b) 僱員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通過了一項購股權以授予現在或者將來為本集團做出貢獻的員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共授予董事及部分員工共50,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行權價為港幣0.62元。員工在完成一或兩年的服務期限後方可行權(鎖定期)。購股權在授予日起計的一或兩年後方可行權，行權條件為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分別完成目標公司權益佔有人應佔淨利潤的60%或以上，或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累計完成目標公司權益佔有人應佔淨利潤的60%或以上。購股權的有效期限為五年。集團沒有法定義務回購或以現金贖回該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幣(元)	購股權數目 (千計)
於一月一日	—	—
授予	0.62	50,000
	0.62	5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續)

(b) 僱員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續)

在年末未行使的期權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歸屬。

在期內所授予的期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利用布萊克－斯科爾斯(Black-Scholes)估值模式釐定為每份期權港幣0.82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對該模式輸入的重大數據為於授予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港幣0.62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行使價為以上所列、波動率為51.79%(二零一五年：不適用)、股利收益率為零(二零一五年：不適用)、期權期限為5年及每年無風險利率為0.66%(二零一五年：不適用)。按照持續複合股份回報的標準而計量的波動率，是根據自上市起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而計算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該授予董事及員工的購股權計劃確認員工福利費用人民幣2,607千元(二零一五年：不適用)。

24 留存收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8,078
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40,078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23(a))	(3,813)
<hr/>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343
<hr/>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42,569
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01,886
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7,138)
提取法定儲備(附註23(a))	(19,239)
<hr/>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078
<hr/>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應計僱員福利	10,088	11,431
稅項及其他應繳稅項	891	1,963
預提費用	—	10
其他金融負債	5,763	2,611
	16,742	16,0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負債並不計息。由於期限較短，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二零一五年：同)。

26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銀行借款(a)	888,422	859,442
合併特殊目的主體持有人權益－蘇州錢袋(b)	379,635	63,382
證券公司借款(c)	20,249	—
已發行小微企業私募債券	—	27,748
	1,288,306	950,5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借款(續)

- (a) 銀行借款均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4.35%至6.20%之間(二零一五年：介乎4.35%至6.50%之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0,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8,149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7,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美元47,721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附註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000千元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人民幣60,000千元受限銀行定期存款為質押(二零一五年：無)(附註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控制人擔保(二零一五年：同)(附註29(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擔保(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0,000千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000千元銀行借款由匯方科技擔保(二零一五年：同)。

由於折現的影響不重大，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

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計量。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支取的信貸額度(二零一五年：同)。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結構性主體持有人的權益是通過蘇州錢袋網路融資平台從個人投資者取得的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資金來源是蘇州錢袋所取得的借款，並由東山小貸提供擔保。併入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利息共計人民幣375,198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2,886千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券商提供的人民幣20,200千元借款由本集團持有的上市股票質押(二零一五年：無)(附註20)。

2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有負債(二零一五年：東山小貸存在人民幣1,060千元的擔保承諾(附註28(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承諾

(a)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租賃多個樓宇。租賃具有不同期限、自動調整條款和續租權。

在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總計最低租賃費用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不超過一年	3,443	3,354
超過一年而不超過五年	3,535	4,956
超過五年	31	—
	7,009	8,310

(b) 資本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蘇州當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a)	5,000	—
蘇州匯方四海調劑有限公司(b)	1,000	—
	6,000	—

(a)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成立了新的全資法律實體蘇州當天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當天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千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完畢。

(b)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成立了新的全資法律實體蘇州匯方四海調劑有限公司(「匯方四海」)。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千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完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承諾(續)

(c) 擔保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擔保	—	1,060

29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和經營決策產生重大影響，即視為關聯方。如果雙方共同受其他方控制，也被認為是關聯方。主要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也被視為關聯方。

(a) 姓名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關聯方名稱	關係的性質
吳中嘉業	吳中典當直接股權持有人
吳中集團	重組前吳中嘉業的控股股東
江蘇吳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吳中地產」)	吳中集團控制的關聯方
吳中(美國)文化教育交流服務有限公司(「吳中美國」)	吳中集團控制的關聯方
各最終股東全資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 (「最終股東擁有的英屬維爾京群島實體」)	各最終股東控制的關聯方
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卓佳」)	公司秘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關聯方交易(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集團支付吳中地產的辦公室租金	797	1,144
銀行借款由吳中嘉業和最終股東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 (附註26(a))	370,000	370,000
銀行借款由吳中集團擔保(列示為年末本金)(附註26(a))	50,000	60,000
由P2P平台支付給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利息支出	419	—
從吳中嘉業收購東山小貸	—	126,415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應付關聯方款項		
股東擁有的應付最終英屬維爾京群島款項	633	633

與關聯方的其他結餘為免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P2P平台由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提供的借款	4,20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由六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副總裁、總裁助理以及風險總監。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職工服務的已付或應付薪酬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基本薪金	2,369	2,035
自由獎金	2,938	2,599
退休金和其他社會保障責任	325	356
股權激勵計劃	906	(1,915)
	6,538	3,075

(e) 由管理層主體提供的關鍵管理人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給卓佳的公司秘書費為人民幣73千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子公司的投資	357,492	357,492
流動資產		
應收關聯方款項	585,523	588,088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09	159
	585,732	588,247
總資產	943,224	945,739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111	8,111
股本溢價	950,210	950,210
其他儲備	1,081	—
累計虧損	(26,917)	(23,259)
總權益	932,485	935,06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9,272	9,121
其他負債	1,467	1,556
總負債	10,739	10,677
總權益及負債	943,224	945,739

本資產負債表由本公司的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陳雁南
董事

吳敏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50,210	4,771	(23,176)
年度虧損	—	—	(83)
僱員獎勵計劃的終止	—	(4,771)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0,210	—	(23,259)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50,210	—	(23,259)
年度虧損	—	—	(3,658)
僱員獎勵計劃的終止	—	1,08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0,210	1,081	(26,917)

31 董事薪酬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	自由獎金	僱員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的估計價值 (附註(a))	費用	合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雁南(b)	702	498	—	214	—	1,414
吳敏	746	374	40	265	—	1,425
張長松(c)	206	603	31	212	—	1,0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	—	—	—	107	268	375
謝日康	—	—	—	107	268	375
馮科	—	—	—	107	268	375
非執行董事：						
卓有	—	—	—	54	—	54
張姝(d)	—	—	—	54	—	54
張成	—	—	—	54	—	54
	1,654	1,475	71	1,174	804	5,1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董事薪酬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	自由獎金	僱員向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的 估計價值 (附註(a))	費用	合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雁南	672	583	—	(362)	—	893
吳敏	545	559	64	(337)	—	831
毛竹春(c)	370	384	64	(204)	—	6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化橋	—	—	—	(191)	168	(23)
謝日康	—	—	—	(191)	168	(23)
馮科	—	—	—	(191)	168	(23)
非執行董事：						
卓有	—	—	—	(95)	—	(95)
曹健(d)	—	—	—	(95)	—	(95)
張成	—	—	—	(95)	—	(95)
	1,587	1,526	128	(1,761)	504	1,984

附註：

- (a) 其他福利包括僱員獎勵計劃及保險費。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陳雁南為本集團主席。
- (c) 毛竹春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擔任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張長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 (d) 曹健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起不再擔任本集團執行非執行董事。張姝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釋義

在本年報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下列涵義。

「組織章程」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本公司」	指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所有其附屬公司，或文義指其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之時間，其現有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指	由匯方同達、匯方科技、中國經營實體、吳中嘉業、恒悅諮詢及中國股東(視乎情況而定)訂立之一系列合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與重組—合約安排」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全球發售」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股份
「蘇州大市」	指	蘇州市和由蘇州市政府管轄的四個縣級城市，分別為常熟、昆山、太倉和張家港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和中國經營實體(根據合約安排，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述，指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或本公司的該等聯營公司前)，則為由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所經營的業務
「恒悅諮詢」	指	蘇州新區恒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的直接股東之一

釋義(續)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匯方科技」	指	蘇州匯方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並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經江蘇省蘇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科技有限公司。
「匯方投資」	指	匯方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匯方同達」	指	蘇州匯方同達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蘇州市吳中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稱變更為蘇州匯方同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期，即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經營實體」或「吳中典當」	指	蘇州市吳中典當有限責任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吳縣市吳中典當行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該公司並非由我們擁有，惟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並入賬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釋義(續)

「中國股東」	指	朱天曉先生、張祥榮先生、葛健先生、陳雁南先生、魏興發先生、楊伍官先生及卓有先生，彼等為本公司的最終及間接股東。除陳雁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及卓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外，概無其他中國股東為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成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刊發有關全球發售的招股章程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與重組－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四方投資」	指	四方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達投資」	指	同達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無重大業務活動
「往績期間」	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財政年度
「吳中集團」	指	江蘇吳中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集團公司)

釋義(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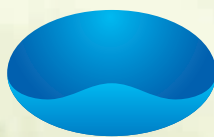
「吳中嘉業」	指	江蘇吳中嘉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嘉業投資有限公司，為中國經營實體之直接股東之一
「吳中地產」	指	江蘇吳中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二年八月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前稱江蘇吳中東吳產業開發公司、吳縣市東吳產業開發公司及江蘇吳中東吳產業開發有限公司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之涵義與《上市規則》內定義之該等詞彙具備相同涵義。

詞彙

本詞彙載有本年報所採用有關我們及我們的業務之若干詞彙及釋義解釋。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的業內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平均貸款金額」	指	截至所示日期某一類別的貸款的總貸款餘額除以該類別的未償還貸款宗數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撇賬比率」	指	所示期間的減值扣減額除以同期授予客戶的貸款總額的期末結餘，再乘以100%
「成本與收入比率」	指	所示期間的行政支出除以同期的淨收益，再乘以100%
「總貸款收益率」	指	所示期間來自授予客戶的貸款的利息收入除以貸款總額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
「減值貸款比率」	指	截至所示日期的個別減值貸款總額除以同日的授予客戶貸款總額，再乘以100%
「經評估貸款與估值比率」	指	截至計算日期尚未償還的貸款本金額除以於貸款申請審閱過程中決定抵押該貸款的相關抵押物的經評定價值，再乘以100%
「淨息差」	指	所示期間的淨利息收入除以同期的計息資產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其相等於期末的(i)授予客戶貸款及(ii)銀行存款的總和)，再乘以100%
「平均資產回報率」	指	權益持有人於所示期間應佔利潤除以同期總資產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
「平均權益回報率」	指	權益持有人於所示期間應佔利潤除以同期總權益的期初及期末平均結餘，再乘以100%



CHINA HUIRONG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